







107學年度開學了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07學年度輔導室工作計畫

輔導主任:張曉亭

輔導組長:黃玟鳳 特教組長:徐範臻

資料組長:林士傑 專輔教師:謝明儒

【學習中心老師】

溫裕揚、黃敬雅、邱利盈、劉韶文、簡瑄鍰、陳瑋婷

聯絡電話:2507-0932 分機 141、142、143、144

專輔教師聯絡電話:2507-0932 分機 145

學習中心聯絡電話:2507-0932 分機 146、147、148、149

輔導主任:

校 長:

中正輔導室



目 錄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輔導室工作計畫4
臺北市中正國小三級輔導運作實施計畫9
[附件一]臺北市中正國小學生三級預防輔導運作流程圖11
臺北市中正國小認輔制度暨諮商輔導服務實施計畫12
[附件一]輔導處理流程14
[附件二]臺北市中正國小學生諮商輔導服務申請表(第一聯)15
[附件三]臺北市中正國小輔導室兒童輔導服務同意書16
臺北市中正國小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實施計畫18
[附件一]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21
[附件二]臺北市中正國小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安置輔導建議表與流程圖22
[附件三]臺北市中正國小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安置輔導建議表23
[附件四]臺北市中正國小高關懷學生名冊(空白)24
臺北市中正國小中輟生預防、通報協尋及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實施計畫25
[附件一]臺北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處理流程圖27
[附件二]學校各處室中輟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職掌分工表30
臺北市中正國民小學學生懷孕輔導與處理辦法32
臺北市中正國小急難救助金實施辦法36
[附件一]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急難救助金申請書37
財團法人江許笋文教基金會幸福飽寶餐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施計畫 38
〔附件〕107學年第一學期幸福飽寶餐券申請表40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專任輔導教師工作實施計畫41
臺北市中正國小107學年度第一學期輔導室宣導活動時間表42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實施計畫43
臺北市中正國小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評量服務辦法48
臺北市中正國小身心障礙學生參加校內考試特殊需求申請表50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計畫51
臺北市中正國小107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方式53
【附件一】臺北市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

	5
臺北市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填寫注意事項5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辦理期程與責任分工5	9
臺北市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特殊教育宣導活動實施計畫6	0
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輔導室特教宣導活動6	2
107 學年度普通班教師特教知能研習6	2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計畫6	3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參考原則6	4
臺北市中正國小107學年度「快樂學習-永不放棄」新生入學式實施計劃6	5
臺北市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活動實施計畫6	8
臺北市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7	0
臺北市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推展志工服務工作實施計劃7	1
臺北市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運用測驗實施計畫7	2
臺北市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榮譽制度實施辦法7	3
榮譽制度流程簡表 7	4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輔導室工作計畫

107.8 輔導室

壹、依據:

- 一、 臺北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100 學年度實施)。
- 三、 本校 101~106 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劃。

貳、實施目標:

- 一、 協助學生認識自己,發揮生命價值,追求自我實現,創造未來美好人生。
- 二、 應用客觀評鑑工具,協助學生認識自己,發揮潛能,促進適性多元發展。
- 三、協助學生養成良好生活與學習態度,培養健全的人格,增進群體及生活適應能力,建立溫馨和樂校園氛圍。
- 四、 了解並提供特教學習需求,尊重學生個別差異,提供客製學習課程,關懷弱勢學童,符合 公平正義原則。
- 五、 提升教師特教與輔導專業知能,熟稔輔導相關法規條例,促進輔導效能。
- 六、 鼓勵家長參與教養知能成長,促進親師生溫馨互動,建置親師生良性溝通模式。

參、實施原則:

- 一、激發認知原則--透過活動辦理,扶助學生正確人格發展,鼓勵認識自我存在價值,尊重生命之價值與意義。
- 二、 主動學習原則--輔導目的為啟發而非強制,輔助歷程以互助重於自我,輔育方法強調專業 而非同情,輔導結果著重預防重於治療。
- 三、 共同參與原則--鼓勵親師生共同參與各項學習成長活動,建立自我與團隊基本輔導知能。
- 四、 環境扶助原則--考量學校本位學習環境,妥善利用社會豐富資源,導入學生與校務未來發展後援。

肆、工作內容:

項目	內容	月份	現 況	預期目標
一、擬定工作計劃	輔導工作年度計畫	7月 定期 4月	(1)擬定本學年輔導工作計畫 (2)擬定各項工作實施子計畫 (3)召開各輔導相關工作會議 (4)編列經費充實各項設備	透過系統化思考,建立週全學生輔導、特教與評估機制,以給予中正學童完善的處遇照護環境。
二、學	1.「學校日」活動規 劃與推展	8-9 2-3	依據年度輔導室工作計畫,於開學二週內辦理完畢,以增進學校與家長間的聯繫,讓家長了解學校現況並配合推廣各項教育活動。	透過學校日活動,達到班班成 立班親會的目的,並提升家長 出席率,以達親師共塑教育合 夥人目標。

校			彙整各年段班級經營、教學作法	傳達本校教師優質教育理念
日			與行政工作計劃印製成冊,學校	與態度,建立親師生良性互動
	2.「學校日手冊」彙	9	日當日發送家長,建立雙向良性	管道。
	整與出輯	2	溝通管道,表達周全照護孩童信	
			念。	
			1. 加強輔導教師專業知能,鼓勵	1. 加強教師認輔技巧及專業
			輔導成員溝通互動,建立校內	知能,注意撰寫學生輔導
			教師輔導專業對話機制。	紀錄用語及限制,依據學
			2. 依本校輔導室工作計畫,由各	生個別差異因材施教,促
	1.推動專(兼)任輔	0.0	班導師提出學生名單,由本校	發其潛質之多元智能。
	·	9-6	兼任輔導教師及科任老師、教	2. 協助行為偏差適應困難學
	「認輔制度」推行		師兼行政人員討論並認輔,並	子,培養正確生活學習態
			於每學期定期召開認輔工作實	度,改善偏差觀念與行
			施檢討會,以檢核認輔成效。	為,發展質量均重、周全
				照護的教育關愛目標。
			1. 依據本校校務發展及輔導工	形成全校教職員工之共識,達
		9-6	作計畫實施,鼓勵並落實學生	到共同推行榮譽制度模式,以
			做好事、做好人、立好心的正	積極鼓勵,代替消極處罰,以
	2.「榮譽制度」推展		確行為目標。	增進兒童榮譽感,激發其上進
			2. 配合生命教育、品德教育等觀	心、責任心,奠定良好的行為
			念,鼓勵學生建立勇於付出、	基礎,讓榮譽制度能發揮最大
			樂於服務的人生觀,	的道德自律之教育功能。
三、			由班級導師視學生身心狀況提出	依學生個別行為狀況,召開個
學生			需求,且邀集導師、輔導教師、	案輔導會議,並經由專業輔導
	9 刀服「餓 止 烟 安 み		學生家長、科任老師、及相關行	機制,透過有效輔導策略與經
輔導	3. 召開「學生個案會議」	9-6	政人員(或依情況邀請專家學者)	驗分享,獲得妥切解決方法參
			出席會議,針對學生各項問題進	考。
			行討論與協商,並提出妥切輔導	
			策略。	
			建立雙向溝通管道,聯繫畢業特	了解本校畢業生於國中在校
	4. 特殊需求畢業學	經常	殊學生、國中老師與輔導社工人	行為與學習情形,強化國中小
	生追蹤輔導	辨理	員,瞭解學生升學後之整體狀	間銜接管道,進行雙向聯繫與
			况,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合作。
			本校一、四年級學生實施團測,	由特教組統一辦理團測,以提
	5. 一、四年級學生	3	並於完成後,將成績登錄於校務	高測驗效度;並提供測驗後分
		11	行政系統中,並列印備查,以供	析及建議服務,以達測驗最大
	CPM、SPM 測驗實施	11	教師教學與輔導參酌。	效能,提供教師輔導教學之參
				考。
			1. 辦理升學輔導講座,說明本市	提供國中升學資訊,讓畢業學
	6. 辦理「畢業生升學		教育政策作法,提供升學相關	生與家長知悉國中學習資,認
	朝導」活動	4-5	資訊。	識未來學習環境。
			2. 邀請鄰近國中或其他私校,提	
			供學生與家長未來升學就學	

			相關資訊。	
			1. 規劃新生入學迎新活動,以	提供新生認識師長瞭解環
	—		鼓勵適應學習新環境,建立	境,袪除焦慮或擔憂,以營造
	7. 辦理新生入學歡		友善接納環境。	溫馨和善的接納學習環境。
	迎活動與設置導生	9月	2. 安排六年級學生擔任新生適	
	服務		應輔導協助,以營造攜手有	
			愛,讓愛蔓延的溫馨氛圍。	
			強化本校行政處室橫向聯繫,建	預防與補救性措施設計規
			立中輟生輔導與預防之防範機	劃,並班級進行預防性宣導活
	8. 中輟生輔導	9-6	制,避免因家庭經濟弱勢因素,	動,申請經費辦理實施預防中
			發生學生中輟事件。	輟實施彈性適性化教育課程。
			1. 依據九年一貫性別平等教育	學習包容與尊重不同性別意
			課程新綱要,鼓勵教師設計課	識者,以建立和善溫馨的平等
	9. 性別平等教育宣		程教案,融入相關領域課程。 	気圍。
	導活動	9-6	2. 參與臺北市性平教案設計競	,
	•		賽,提升教師性別平權知能,	
			建立溫馨和善校園組織氣候。	
			辦理親師研習、學生教學活動,	認識性侵害與性騷擾相關之
	10. 校園性侵害暨性 騷擾防治宣導	9-6	並透過學校校刊、網頁及社工人	能,學習保護自己與他人,建
			員等資源挹注,建立親師生學習	立性別平和的友善環境。
			保護自己與他人等信念態度。	
			針對兒童身心發展層次,進行相	學習熱愛生命、珍惜生命,並
	11. 生命教育宣導活		關活動設計及宣導,並融入各領	了解尊重、包容與愛護萬物生
	動		域課程設計。	命,建立生活正確價值觀。
			1. 建立愛心照護基金專戶,及	提供社區與學校學習生活資
			時給與學生與家長急難生活	源,提供學生妥善照顧系統。
			需求照護。	
			2. 結合江許笋文教基金會與惠	
	12. 弱勢家庭學童照		林全人成長中心等社區資	
	護關懷	9-6	源,提供學童免費課業與生	
	2000		活飲食協助。	
			3. 鼓勵教師依情況進行家庭訪	
			視,建立高風險家庭名單,	
			給予適切即時的援手協助。	
			依規定進行親師生家庭教育宣導	提供家長正確教養理念與策
	1. 家庭教育宣導活	9-6	並進行相關活動設計,融入各領	略,發揮家庭教育健全功能。
四	動		域課程設計。	
、家			申請教育局、部等經費補助,導	鼓勵親子良性溝通,提供正確
介庭	2.「親職教育」專題		入社區親子教養資源,辦理親職	處理孩童身心教養問題,發,
庭教育	は 説	9-12	教育研習,鼓勵家長踴躍參與。	學習傾聽孩童內心世界,成為
P.			THE PROPERTY OF THE PARTY OF TH	新世紀有效能的父母。
		5	以簡單隆重的慶祝活動融入生命	擴大辦理全校家長及學生共
	0. 中州州 湖心煖		1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WALLET WALKAT TA

	祝活動		教育感恩課程,由大會頒發愛心	同學習日,藉此培養學生感恩
	7070 到		家長感謝狀,期能教育學生親情	門子自己 相 起 名後子王 一個 相
			大爱的意義及感恩的心情。	新·
			1. 提供本校新住民及其子女完	<u> </u>
			整之文教生活輔導機制與全	### 化幸福講座、多元文化繪本心
	4 49		方位服務窗口,培育親子共學	得寫作等活動,使新住民家庭
	4. 多元文化與新住	9-6	情誼,彰顯家庭教育教養功	學習生活必要技能,並能於臺
	民家庭子女輔導		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灣穩定生活與長期發展。。
			2. 辦理「新移民文化週」,並針	
			對外籍配偶家長進行協助意	
			願調查,主動提供相關資料。	
			配合「中正親子line」校刊,每	定期刊載本市教育新知、政令
	 1. 配合「中正親子		年 12 月出刊生命教育專刊,每年	宣達、親師溝通、特教輔導教
	line」編輯與出版	12.4	四月出刊性平教育專刊,並定期	育之能等相關資訊,以發揮親
	輔導主題專刊	月	於本校校刊刊載家庭親職教育、	師橋梁良性溝通之功效。
	押守土艰守刊		特殊教育等親師生教育專刊,以	
			發揮親師橋梁溝通之功效。	
			每學年之上學期,請學生填寫學	級任導師隨時鍵入輔導資
五、	2. 一至六年級學生 9 輔導資料建立彙整	9-6	習狀況與生活適應表,由級任導	料,形成完整學習輔導檔案,
			師於期末前鍵入校務行政系統。	提供教師教學輔導時參考。
輔導資			並由特教組於期末前逐一檢核。	
訊			畢業生於國中入學後,配合國中	於學生畢業時,自動由校務行
	3. 畢業生輔導資料	9	輔導室來函,轉送畢業生輔導資	政系統網路連結將學生之綜
	轉銜		料。	合紀錄併同輔導資料轉銜至
				國中。
			與教務處合作,於圖書室設立生	静態設置輔導主題教育專
	 4. 輔導相關主題教	1.4.	命教育、特教、家庭、多元文化	書,提供師生顯性教學與學習
	育專書書展		與性平主題月師生教育專書書	資料庫。
			展。	
			尋求本市特殊教育人力物力資	賡續申請辦理專業人力與社
	1. 特教專業巡迴老		源,建構特殊教育專業團隊扶助	區資源協助,提供妥適服務協
	師與臨時教師助理	8-6	網絡,協助特殊需求孩童適切資	助。成立專業特教團隊,提升
	員申請與服務		源。	服務內涵與品質。
			觀察、紀錄、審視有需要特殊教	加強學校與家長的互動溝
	9 短加自心赔应與		育協助的孩童,提供特教相關鑑	通,建構完善周全的照護教育
	2. 疑似身心障礙學	10-1	定與診斷,必要時給予妥適教養	體系。
	生轉介與鑑定安置		與安置建議。	ng 小
	9 台、以位和组 1 「加		召集學生家長、導師、特教相關	結合更多特教專業人士加入
	3. 身心障礙學生「個	0 1		
	別化教育計畫」會議	9-1	人士共同擬定學生學習計畫。	會議,尋求更客觀、更專業、
	召開與計畫編製		录到此似为古地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更完善的教學決定。
	4. 特殊教育相關專	9-1	尋求特殊教育專業人士,建立特	持續申請,並尋求更多專業人
	業治療師申請與服		殊教育專業團隊,共同協助特殊	力與社會資源、增加能提供服

六	務		需求小朋友成長。目前定期入校	務之時間,讓服務的品質能更
`			服務有物理治療師、語言治療	佳提升。
特			師、職能治療師、聽障巡迴教師	
殊			等人員。	
教			鼓勵表現良好及需要協助的特殊	持續申請,並建立長期專款專
育	5. 辦理「特殊教育學	2	教育學童,給予助學金獎勵學習。	用協助,調查真正需要協助與
	生助學金」申請			獎勵的每一位學生。
			配合教育局期程,將所有特殊教	隨時依現況更新修正,讓網路
	6. 「特殊教育網路通	9-6	育學生的相關資料進行網路通	資料保持最新、最正確的狀
	報系統」建立		報。	態。
	7. 辦理「身心障礙學		調查無法自行上下學的特殊教	持續辦理,並建立長期專款專
	生交通補助」申請	11	育學童,給予交通補助支援。	用協助,給予特殊需求學生交
	與服務	3		通支援。
	8. 辦理身心障礙學	0 1	提供家長無法接送之身心障礙學	持續辦理,給予特殊需求學生
	生交通車申請	8-1	生交通車支援。	交通支援。
	, , ,		爭取生命鬥士專案經費補助,進	依兒童社會發展階段需求,規
	9. 生命教育暨特殊	0.10	行全校性的特殊教育宣導活動,	劃辦理全校每個學年不同的
	教育專題講座	9-12	營造學校接納與融合的學習生	特殊教育宣導活動。
	, , , , , , , , , , , , , , , , , , ,		態。	
	10. 辦理「特殊教育		由特教組於期初提出學年度特殊	主動檢視、蒐集特教工作推行
	推行委員會 期初	8-6	教育實施計畫,學期末則召開學	之優缺,提供特教推行之參考
	及期末會議		年度檢討會議。	與修正。
	_		提供學校老師、家長及社區人士	加強學校特教人員的特教專
	11.「特殊教育諮詢	詢 9-6	特殊教育諮詢服務,提升整體環	業知能,提升諮詢服務品質內
	服務」推行		境的特教知能。	容。
L	l .	1	<u> </u>	

伍、經費: 本計畫所需經費,除特殊狀況外,依本校相關編列經費支出。

陸、評鑑:

- 一、 平時省察:每項工作進行後,隨時整理相關資料及紀錄,以為省察修正之參考依據。
- 二、學期評鑑:定期召開相關檢討會,由相關推行委員或小組進行檢核。以檢視行政工作及班 級輔導工作之實施內涵與成效。

柒、獎勵:對本輔導計畫與工作熱心並卓有成效者,報請書面敘獎或公開活動時獎勵。

捌、附則:本計畫呈 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

輔導主任: 校長:

臺北市中正國小三級輔導運作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頒佈當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 二、臺北市當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建立初級、二級、三級輔導工作之觀念,本諸發展重於預防,預防重於輔導治療的教育理 念,激勵一般教師全面參與輔導學生工作。
- 二、結合社區資源,建構學校輔導網絡,為學生統整規劃更為問延的輔導機制,共同以學生最 大利益為考量,全力帶好每一個學生。
- 三、落實學校輔導工作三級輔導預防之機制。

參、三級輔導機制對象及輔導人員

三級輔導預防 對象、輔導人員	初級輔導	二級輔導	三級輔導
輔導對象	針對一般學生	針對初級輔導無法	針對偏差行為及嚴重適應困
	及學習適應困	奏效及瀕臨行為偏	難學生進行專業矯治與諮商
	難學生進行初	差之學生進行專業	及身心復健。
	級預防、一般輔	之輔導諮商。	
	導,以減少偏差		
	行為的發生。		
輔導人員	每一位教師均	專業人員包括輔導	學校的專業輔導團隊人員與
	須具備輔導能	教師、社工人員組織	諮商師、縣內及社區社會資
	カ。	專業輔導團隊。	源、醫療資源、警政單位等建
			立聯繫、合作與轉介機制,建
			置完善輔導社會網絡。

肆、三級輔導機制職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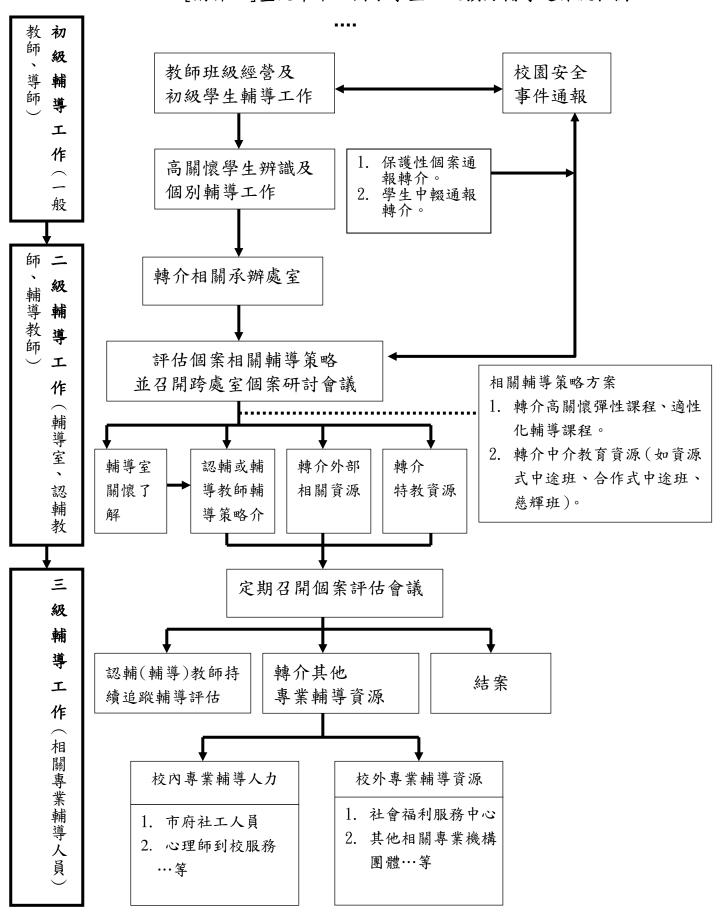
輔導層次	重要項目	負責單位	負責人員
	教學知能研習、課程設計、教學觀 摩規劃相關課程、教學診斷、教學 評鑑	教務處	教學研究發展教師
初級預防	教學、輔導、訓育、管理學生、學 生社團、體能活動、技藝教育、補 救教學		全體教職員
	輔導知能研習、輔導知能諮詢服務	輔導室	輔導工作團隊
	社區資源班、社教機構與人士之結合	各處室	全體教職員、資源人士、志工

一加石叶	認輔適應困難、行為偏差學生 個別輔導、學習輔導	學務處輔導室	全體教師 退休教師、社區義工
二級預防	專業輔導、諮商、團體諮商	輔導室	專業輔導人員
	個案研究、個案研討會、個案轉介	輔導室	全體教師、專業輔導人員
	行為矯治、身心復建、危機處理		全體教師
			社會服務工作人員
		教務處	心理衛生人員
三級預防		學務處	心理治療人員(醫師)
		輔導室	警政人員、司法人員
			公益組織、宗教團體
	追蹤輔導		全體教師

伍、三級輔導機制運作模式:(詳如附件一)。

陸、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臺北市中正國小學生三級預防輔導運作流程圖



臺北市中正國小認輔制度暨諮商輔導服務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推動認輔制度實施要點。
- 二、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 三、臺北市各級學校推動認輔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鼓勵教師與志工志願輔導適應困難及行為偏差之學生,協助其心智健康發展,培養其人 格健全成長。
- 二、鼓勵教師與志工主動參與輔導知能研習,充實專業知能,提高輔導成效。

參、認輔教師資格

- 一、專任認輔教師:
 - (一)專任輔導教師、兼任輔導教師、輔導組長。
 - (二) 本校教師具有輔導專業熱忱且經調查志願參與認輔工作者。
 - (三)學習中心個案管理教師。
- 二、學習輔導教師:
 - (一)退休教師。
 - (二) 中山女高擔任課輔志工學生。

肆、輔導對象與處理流程(流程圖詳附件一)

- 一、校內適應困難、行為偏差、由級任導師填寫學生輔導諮詢服務申請表 (附件二)後,轉 介輔導室,經本校輔導工作團隊或邀請相關教師家長研議後,作為遴選認輔學生之依據。
- 二、每位教師以認輔一至二位學生為原則,各類處遇流程如下:
 - (一)中輟及自殺高危險群或疑似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經通報處理返校後,此類高關懷之學生為優先實施對象。
 - (二)生活與情緒困擾之學生,由導師與輔導人員進行評估與觀察。
 - (三)學習障礙與過動傾向之學生,由資源班教師負責進行評估與觀察,再依法鑑定安置。
 - (四)學習困難之學生則安排退休教師或學輔志工,進行補救教學(申請表如附件五)。
 - (五)學生若未達開案標準,則將輔導紀錄備查,並請教師持續進行輔導,輔導工作人員並 應掌握後續處理情形。
- 三、經評估後確定轉介至專輔、兼輔等相關專業資源時,家長必須先填寫兒童輔導服務同意書(如附件三),以安排後續專業輔導諮商服務。

伍、工作內容

一、輔導室

- (一)定期召開「輔導工作小組」會議,研議討論學校輔導工作執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 (二)鼓勵教師志願參與認輔工作。
- (三)選擇編配接受輔導學生。
- (四)鼓勵認輔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 (五)安排認輔教師接受專業督導。
- (六)策畫個別輔導、團體輔導及個案研討會。
- (七)受輔學生資料之保管與運用。
- 二、認輔教師工作事項

- (一)參與認輔教師輔導知能研習與個案研討會。
- (二)以晤談及電話等方式關懷認輔學生,必要時進行家庭訪問。(晤談認輔學生參考標準——每2週1次,每次30分鐘;電話關懷認輔學生參考標準——每月1次,以晚上或假期間進行)
- (三)記錄認輔學生輔導資料:簡略摘記輔導策略、晤談、電話聯絡、家庭訪問大要,作為 延續輔導及敘獎之依據。(如附件四)
- (四)為避免角色混淆,除經醫生診斷或鑑定為適應欠佳之學生外,輔導教師以不認輔受輔 個案學生、導師以不認輔本班學生為原則。

三、受輔學生資料保管

- (一)受輔學生輔導資料由輔導室輔導組以書冊或光碟統一保管,並由輔導室人員會同認輔教師適時更新。
- (二)認輔教師得借用認輔學生之輔導資料,唯必須遵守保密倫理,妥為保管;更新之資料 應適時知會輔導室輔導組。
- 四、認輔教師或認輔志工之輔導專業督導

參與認輔之教師,得優先參加為期三天以上之輔導知能研習、個案研討會,並適時與輔 導工作團隊聯繫;學習輔導志工接案前,除退休教師志工外,必須接受輔導室規劃之學 輔講習。

陸、獎勵:

- 一、 認輔工作為義務職,惟為鼓勵認輔教師之奉獻,參與本案之認輔人員,於學年結束時致 贈感謝狀乙紙,優秀認輔教師並核予嘉獎,敘獎標準以本學年度有實際接案、能提出完 整輔導紀錄(非學生 A、B 卡或特教 IEP 紀錄)並有一定成效者,佐證資料須經由學校 召開考績會審查。
- 二、 熱心參與學習輔導工作之退休教師或志工,於母親節感恩活動簽請校長透過志工表揚大 會頒發感謝狀,並公開表揚。

柒、檢討與評鑑:

每學期結束前召開【輔導工作小組】會議,檢討本校輔導工作執行情形,並提出改進或建議 事項。

捌、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輔導處理流程

會辨單位	作業流程	執行時間	作業要領	注意事項
H // / I	// /// // // // // // // // // // // //	1天	*擬訂實施計畫	*参考以往之實
	實施計畫草案		草案	施成果及徵詢
				校內師生意見
導師、家長	▼	學期初第一	*問卷設計	*納入
任課老師	調查優先關懷學生	個月內	優先關懷調查表	高關懷學生
輔導老師			優先關懷彙整表	憂鬱傾向生
學務處	建置關懷學生名單			特殊需求生
學生主動提	足且關限字生石平			向導師説明
出				
	↓	學期第一個	*初次晤談人員	可從日常活動課
	初次晤談	月內	填寫初次晤談表	程相關學習中了
				解
導師		學期第一個	*依據學生需要	*喜歡科目
認輔老師	•	月內	找認輔人員	*興趣
志工家長	配案			*喜歡的老師數
學輔人員				人並排序
		學期中	*晤談室分配	*隨時了解晤談
	No. No. of No.		*個案紀錄	進度及內容
	定期晤談		*團體督導	
導師				*成效良好即結
認輔老師				案,未達結案繼
志工家長	轉介或			續輔導
學輔人員	響介或繼續輔導			*需專業醫療則
7 1.1.7				轉介社工、社區
	結案			心理衛生中心
				心理諮商師
考績委員會	↓	學期末	*學年結束召開	
	優秀認輔教師敘獎		相關考績會議	
			對優秀認輔教 師給予敘獎	
			*檢討個案實施	*尚未結案者,於
	•		輔導後成效	下學期再重新提
	檢討及結案		*將檢討會議結	案
			果建檔為日後	
			辦理改進之參	
			考	

[附件二]臺北市中正國小學生諮商輔導服務申請表 (第一聯)

學生姓名		性 別			
班 級	年 班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的主訴原因 (可附相關資料)					
個案特殊狀況	1□長期服用藥物,藥名2□曾有自殺、自傷企圖3□已建檔之個案(編號:	5]單親家庭 8□等	寄養家庭)
個案問題	1□情緒困擾與障礙(() 8_	注意力缺陷與過 特殊需求兒童社 學校適應問題(_	會福利問題	(_)
行為簡述	4□人際關係困擾(5□學習適應問題(-	□家庭結構問題(□發展障礙(
	6□親職教育問題() 12[]其他 ()
	個案輔導歷程: 日期:歷程簡並	述:			
老師輔導過程簡述	日期:歷程簡並	走:			
	日期:歷程簡並	述:			
申請的期待					
與目標			級任老師簽名	:	
臺北市中正國小	·學生諮商輔導服務申請>	表(第二聯)			
個案問題初評					
建議處理方式	1□個別諮商輔導 2□諮詢、提供輔導策 3□召開個案會議	4□團f 略 5□家i 6□轉f	訪或家庭諮詢)

輔導人員簽名:_____

[附件三]臺北市中正國小輔導室兒童輔導服務同意書

本校輔導室經評估發現貴子女若能透過輔導教師的協助、接受心理輔導服務, 將有助於其開發潛能、增進學習效益、並提高學校生活適應。由於接受這樣的服務, 需要獲得家長或監護人的同意,因此,請您詳讀以下內容,若同意接受本項服務, 請簽名後交回學校輔導室。

田民	務	台	田田	•
刀区	-471	砂し	77	•

_	`	費	用	:	免	費
---	---	---	---	---	---	---

- 二、 服務方式:1. □個別輔導 2. □團體輔導 3. □其他(請說明:)
- 三、目的:透過輔導教師的專業學養,提供貴子女心理輔導服務,並在專業保密原則下,協助貴子女開發潛能、增進學習效益、發展良好人際技巧、並增進學校 生活適應。
- 四、 保密:輔導教師均接受過良好專業訓練,並被要求嚴守專業倫理,對於因晤談 而知悉之隱私,必盡力守密,以維護兒童權益,但有下列各款之情事者不在此 限:
 - (一)經詳細解說、告知其應有之權益,並在徵得兒童或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者;
 - (二) 兒童或其關係人之狀況可能危及自己或他人生命、自由、財產及安全者;
 - (三)兒童或其關係人涉及法律責任者,如:兒童福利法、少年福利法、優生保健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等等。

家長或監護人應盡義務:

- 一、 接受晤談邀約:因輔導需要,輔導教師認為有必要邀請家長或監護人提供更多有關兒童訊息,或在晤談後,輔導教師專業判斷有向家長或監護人說明兒童狀況與提供輔導策略時,家長或監護人應儘量出席。
- 二、配合輔導:根據專家研究發現,結合學校、家庭、與相關專業人員通力合作的輔導成效最為顯著。因此建議家長應儘可能與輔導教師合作,共同協助兒童。

本人已詳讀上述規定,願意確實遵守,並同意子女接受本項兒童輔導服務。

子女就讀:	年	班	姓名:			
學生家長簽名:			於	年	月	E

台北市中山	上國氏小学	()学年度第()学期	輔导記錄表
			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班級		個案編號	
出生年月日		性別	□男 □女	輔導教師	
其他補充:[補充)		•	
	輔導內容(方式	弋欄請圈	代碼:1. 晤談 2. 電記	5 3. 家訪 4. 聯絡簿	5. 其他)
日期 時	間方式		輔導	記要	備註
:	12345 觀診輔策家下方察斷導略作次方案斷導略作次向				

本個案之認輔結果建議: □結案 □繼續 □其他建議 (

17

臺北市中正國小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實施計畫

101 年 12 月修正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101年12月5日臺訓(三)字第 1010228968號函修訂)。

貳、目的

- 一、完成編定全校性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發展與推動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並增進協助處於自我傷害危機之學生的教 學與活動之技能。
- 三、增進教師及行政業務人員,對自我傷害事件之辨識及危機處理,增進即時處置知能。
- 四、落實高關懷學生之篩檢,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 五、建立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 六、增進學校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我傷害學生之有效心理諮商與治療之知能。
- 七、整合自我傷害防治相關網絡資源,共同推動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 八、建立並落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參、推動策略

一、研究發展

- (一)蒐集國內外學生自我傷害防治相關資料,提供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參閱運用。
- (二)定期分析通報案例,探討校園自我傷害行為之成因,以作為研擬校園自我傷害防治工作之參考。

二、強化組織運作

- (一)定期檢核執行成果。
- (二)設置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
- (三)運用各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提供處理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之相關諮詢協助。

三、編製相關教材及參考資料

- (一)將學生課業減壓、提升挫折容忍力及情緒管理等議題融入教學課程及生命體驗活動計畫。
- (二)將增進學生挫折容忍力及情緒管理之相關議題納入課程內容。
- (三)下載運用教育部編製之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處理相關手冊, 俾利教師參考運用, 以期及早 辨識學生問題, 即時提供學生協助。
- (四)依據教育部提供計畫範本、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作業流程等圖示參考資料,以提升執行 效率。

四、推動與實施防治計畫

擬定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計畫,據以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執行初級預防、二級預防、三級 預防工作如下:

(一)初級預防

- 1. 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 2. 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 3. 行動方案:
- (1) 訂定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計畫;由各教育主管機關定期實施督導。
- (2)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 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訂定自我傷害事件危機應變處理作業流程,並定期進行演練。

- (3) 校長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 (I)教務處: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堅毅性與問題解決能力) 與危機處理、及自我傷害之自助與助人技巧。

(II)學務處與輔導室:

- i.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 ii. 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 iii. 辦理正向思考與潛能開發等訓練。
 - iv. 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 v. 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實施全體教師(含導師及相關訓導人員)對自我傷害辨識 及危機處理知能。
- vi. 對家長進行自我傷害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 vii. 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管理訓練。

(III)總務處:

- i. 校警之危機處理能力之加強。
- ii. 校園高樓與樓梯間之意外預防安全網、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

(IV)人事室:

提供職員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

(4) 校長主導結合校外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二) 二級預防

- 1. 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2. 策略:篩檢高關懷學生,即時介入。
- 3. 行動方案:
- (1) 高關懷學生辨識: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與資源,規劃合適之高關懷學生篩檢方法,針對高關懷學生早期發現,早期協助,必要時進行危機處理;國小部分為預防殺子自殺、兒童少年保護,配合強化高風險家庭評估。
- (2)篩檢計畫之實施須符合專業法律與倫理,即在尊重學生的自主與考慮不傷害生命的原則下,強調保密隱私、以及不標籤化與污名化之下進行。實施過程包括六階段:
 - (I)說明:說明篩檢目的與保障篩檢結果的保密性。
 - (II)取得同意:除非學生有傷害他人或自己的危險性,否則,應依尊重自主原則,在學生(家長)同意下進行篩檢,非強迫性(未成年學生請取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 (III)解釋結果:對篩檢結果的解釋要謹慎與專業,不隨便給學生貼上精神疾病或任何不好的標籤。
 - (IV)保密:各校諮商輔導人員、導師及相關教師應遵守法律命令及專業倫理,不得無故洩漏因業務而知悉或持有個案當事人之秘密。
 - (V)主動關懷:主動提供高關懷學生必要的關懷協助及需要的諮商輔導。
 - (VI)必要的轉介:當知悉學生有疑似精神疾病、有明顯的自傷或傷人之虞時,需進行 危機處置與必要的轉介與協助就醫。
- (3)提升導師、相關行政人員、同儕、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 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並對所發現之高關懷學生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 理諮商或治療。
- (4)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科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

(三)三級預防

1. 目標: 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未遂者的再自殺。

- 2. 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者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 3. 行動方案:
- (1)自殺未遂: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安排個案由心理師進行後續心理治療,以預防再自殺;家長聯繫與預防再自殺教育;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同儕如何對當事人進行協助。
- (2)自殺身亡: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導。
- (3)通報轉介: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及參考行政院衛生署函頒之「自 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含「衛生署自殺防治通報轉介流程圖」、「自殺暨高危險 群個案通報單」及「自殺個案轉介回復表」)進行通報與轉介。

五、自我傷害防治之社會宣導教育

- (一)依據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規劃辦理生命教育系列宣導活動。
- (二) 結合社教館及家庭教育中心辦理生命教育及自我傷害防治之宣導活動。
- (三) 結合民間團體資源辦理生命教育及自我傷害防治相關活動。

肆、校園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推動小組:

職稱	工作項目	負責人
召集人	綜理各項事務	校長
副召集人暨發言人	協助綜理各項事務	教務主任
執行秘書	掌控計畫進程	輔導主任
古改加	1. 維護校園安全環境	總務處
事務組	2. 協調聯繫與整合社區資源網絡	
细织如	1. 學生補救教學	教務處
課程組	2. 安排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學	
	1.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輔導室、人事室
輔導組	2. 生活輔導	
	3. 心理輔導	
醫療組	緊急就醫與聯繫	健康中心
會計組	執行經費核銷事務	會計室

伍、執行成效評估指標

- 一、一級預防:
 - (一)編定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派員參加防治工作人才之相關培訓,並積極分享。
- 二、二級預防
 - (一)進行全面之高關懷群篩選。
 - (二)針對高關懷群介入輔導,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

三、三級預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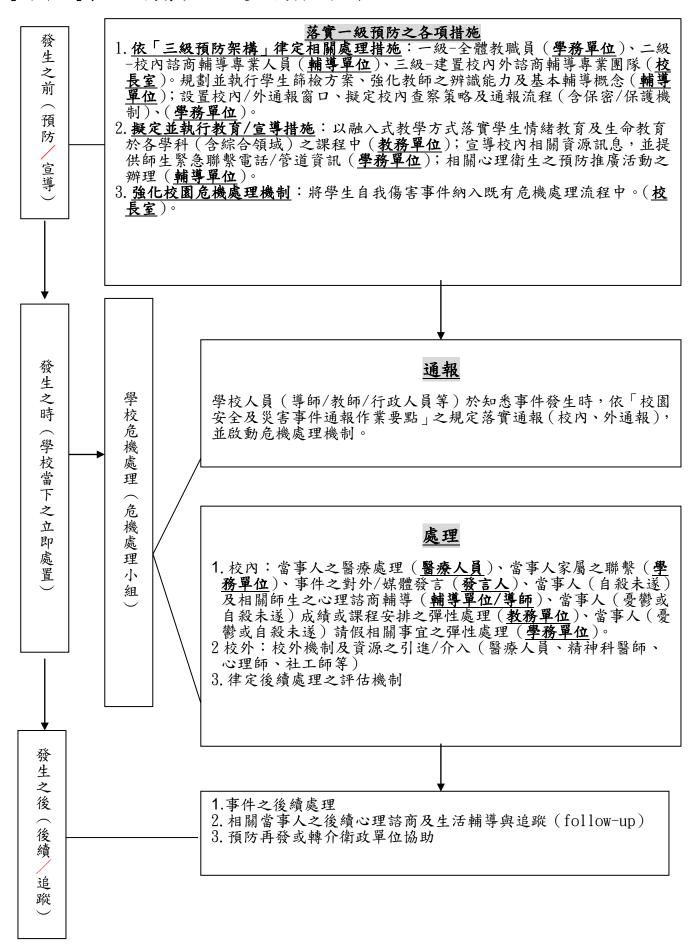
- (一)建立學生自殺之虞或自殺未遂之危機處理流程。
- (二)建立學生自殺死亡之危機處理流程。
- (三)派員參加學校輔導人員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危機處理能力之培訓。

陸、預期成效

- 一、透過校園執行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之過程,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師生尊重生命、 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建立完整之學生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 三、有效抑制校園自我傷害之比率,有效降低學生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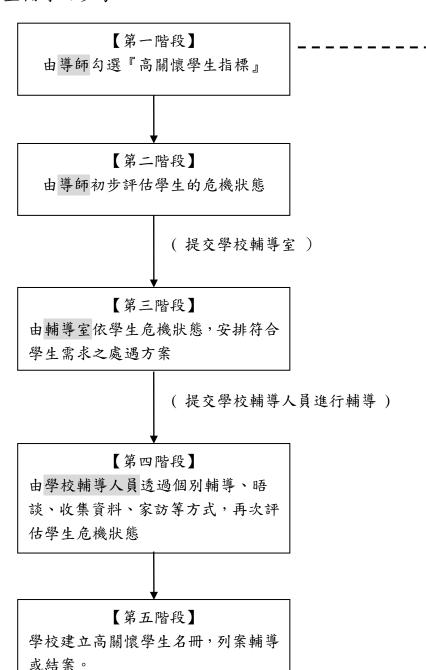
柒、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附件二]臺北市中正國小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安置輔導建議表與流程圖

為落實學校認輔制度與三級輔導概念,由身處教育第一線的導師發覺需提供協助之高關懷學生,轉介學校輔導系統做進一步的晤談與評估,必要時介入其他社區資源,共同以學生最大利益為考量。設計本表,以供學校評估高關懷學生列案與安置輔導之參考。



高關懷指標:

- 中輟之虞(時輟時復、出席情形 不穩定、長期缺曠課累計達七天 以上)
- 編差行為(偷竊、霸凌、蹺家、 暴力傾向、加入幫派、涉入不當 廟會活動等)
- 3、成癮行為(沈迷網咖、藥物濫用等)
- 情緒困擾(焦慮、衝動性格、憂鬱、躁鬱、自我傷害等)
- 5、學習適應(懼學、拒學、學習成就嚴重低落等)
- 6、人際關係(人際孤立、社會技巧 缺乏、人際衝突、交友複雜等)
- 高風險家庭(依社會局相關規定 認定)
- 8、獨居兒童及少年
- 9、保護性個案(目睹家暴、家暴、 性騷擾、性侵害、安置個案等)
- 10. 性別認同

[附件三]臺北市中正國小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安置輔導建議表

學生姓名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就讀班級				主要照顧者		關係	
聯絡電話				聯絡住址			
家庭背景	□原住民	□ 單 #	蜆(□父ョ	或母歿□離婚□:	分居) □隔代教養	□新移	民配偶子女
【第一階段】 高關懷學生指標 (可複選)	□中輟高 危險群	個因 家因 學因	□遭受性係 組織情形: 教養情形: 經濟因素:	 ○	章或重大疾病 □精神 生子或結婚 □身心]雙親 去世、失蹤或服 不關心或放任 □管教: 項照顧其他家人 二業 □重病 □工作不 進度 □課業、考試壓 進度 □課業、考試壓	障礙類別_ 及刑 過當 □無 穩定 力過重 □	力管教或溺愛
導師簽章:		社會因素			外不良朋友引誘 □加 或沈迷其他娛樂場所 [
	感情						
	□其他高 關係 □家庭成員名				議 □家庭成員關係紊 家庭成員有酒癮或藥癮		
	關懷	保護個案	□家暴 □	性騷擾 □性侵害 [□其他社會局安置個案	<u>.</u>	
【第二階段】 危機狀態 導師初步評估 導師簽章:	虐待、性? □有嚴重學	為能虞侵習無問題 包及達取	危機,但需	輔導單位簽言	□目前暫無積相 關懷對象, □安排認輔老的 □安排個案輔導	持續追蹤。 雨 □安 事 □安 家庭 □提	排關懷志工 排小團體輔導 報兒少保護
【第四階段】 危機狀態 輔導人員評估 輔導人員簽章:	虐待、性? □有嚴重學	為能虞侵習無問題。包及達別	危機,但需		- 		

校長核章:

[附件四]臺北市中正國小高關懷學生名冊(空白)

列案日期	班級	姓名	家庭背景	危機狀態	輔導策略	輔導結果
			□一般(無特別背景) □單親 □隔代教養 □原住民 □新移民配偶子女 □其他	□中輟高危險群 □自殺高危險群 □其他高關懷	□目前暫無積極介入處遇之需求,列入關懷對象,持續追蹤。 □安排認輔老師 □安排關懷志工 □安排小團體輔導 □安排高關懷課程 □提報高風險家庭 □提報兒少保護 □轉介中介教育(□合作式中途班 □資源式中途班 □慈輝班) □轉介其他服務方案:	□結案,日期: 月 日。 □繼續列案輔導提供服務。 □其他:
			□一般(無特別背景) □單親 □隔代教養 □原住民 □新移民配偶子女 □其他	□中輟高危險群 □自殺高危險群 □其他高關懷	□目前暫無積極介入處遇之需求,列入關懷對象,持續追蹤。 □安排認輔老師 □安排關懷志工 □安排小團體輔導 □安排高關懷課程 □提報高風險家庭 □提報兒少保護 □轉介中介教育(□合作式中途班 □資源式中途班 □慈輝班) □轉介其他服務方案:	□結案,日期: 月 日。 □繼續列案輔導提供服務。 □其他:
			□一般(無特別背景) □單親 □隔代教養 □原住民 □新移民配偶子女 □其他	□中輟高危險群 □自殺高危險群 □其他高關懷	□目前暫無積極介入處遇之需求,列入關懷對象,持續追蹤。 □安排認輔老師 □安排關懷志工 □安排小團體輔導 □安排高關懷課程 □提報高風險家庭 □提報兒少保護 □轉介中介教育(□合作式中途班 □資源式中途班 □慈輝班) □轉介其他服務方案:	□結案,日期: 月 日。 □繼續列案輔導提供服務。 □其他:
			□一般(無特別背景) □單親 □隔代教養 □原住民 □新移民配偶子女 □其他	□中輟高危險群 □自殺高危險群 □其他高關懷	□目前暫無積極介入處遇之需求,列入關懷對象,持續追蹤。 □安排認輔老師 □安排關懷志工 □安排小團體輔導 □安排高關懷課程 □提報高風險家庭 □提報兒少保護 □轉介中介教育(□合作式中途班 □資源式中途班 □慈輝班) □轉介其他服務方案:	□結案,日期: 月 日。 □繼續列案輔導提供服務。 □其他:
			□一般(無特別背景) □單親 □隔代教養 □原住民 □新移民配偶子女 □其他	□中輟高危險群 □自殺高危險群 □其他高關懷	□目前暫無積極介入處遇之需求,列入關懷對象,持續追蹤。 □安排認輔老師 □安排關懷志工 □安排小團體輔導 □安排高關懷課程 □提報高風險家庭 □提報兒少保護 □轉介中介教育(□合作式中途班 □資源式中途班 □慈輝班) □轉介其他服務方案:	□結案,日期: 月 日。 □繼續列案輔導提供服務。 □其他:

臺北市中正國小中輟生預防、通報協尋及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辦法(101.8.1)。
- 二、臺北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99.5.12)。
- 三、教育部 10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四、臺北市 10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標

- 一、加強宣導工作,提昇全校師生對中途輟學之認識與預防。
- 二、建構全校教師對中輟學生之輔導資源,輔導適應困難及行為偏差學生,協助其心智健康發展,培養其人格健全成長。
- 三、發展多元教育型態,增進中輟復學學生良好的學校生活適應,使中輟生度過復學後之適應 期,降低中輟復學生之再輟率。
- 四、結合學校與社區、家庭之資源力量,推展輔導與關懷工作,使學生能快樂上學、健康成長。

參、實施原則

- 一、積極預防的效果勝於消極的輔導。
- 二、維護中輟生的尊嚴與鼓勵中輟生積極上進。
- 三、透過親師合作,強調以教育愛來教化與輔導學生心靈成長。
- 四、家庭、學校、社會資源三者密切結合,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

肆、實施方式

- 一、預防策略
 - (一) 任課老師及導師加強點名工作,確實掌握學生上課出缺席情況,預防學生缺課或逃課。
 - (二) 導師針對班上未請假未到校之同學即以電話連繫,深入了解缺席原因,並實施學習及生活輔導。
 - (三)利用教師晨會、成長研習或學年會議中廣加宣導,提供學校師生關於中輟生之資訊,提 昇教師對於中輟生關懷輔導知能,共同快樂相處、成長學習。
 - (四) 任課老師及導師針對高關懷對象加強輔導,或轉介至輔導室。
 - (五)對學生之不良行為須建立個人資料,以作為輔導之依據,嚴重者優先列為認輔對象,必要時亦可聯絡輔導室請求社會機構協助輔導。
 - (六)提供教師多元教育課程方法及資訊,活潑教學內涵,以提昇學生學習之興趣。

二、通報協尋工作

- (一)中輟生通報及復學輔導事項及學校各處室職掌分工,應依臺北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處理流程(如附件一)及學校各處室中輟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職掌分工表(如附件二)辦理。
- (二)學生中途輟學後,學校應即時上網通報至教育部全國國民中小學中輟生通報及復學網站,並函報臺北市中輟生資料處理區域中心學校(以下簡稱中心學校)、區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及社會局。
- (三)針對下列對象進行通報:

第一類:未經請假未到校上課達三日以上之學生。

第二類:學期開學未到校註冊達三日以上之學生(含新生未入學)。

第三類:轉學時未向轉入學校報到達三日以上之學生。

第四類:其他原因失學者。

1. 學生有第一類中輟狀況時由生教組即時上網通報,通報完成後以書面函報所在地強

迫入學委員會、社會局、各區中心學校。

- 2. 學生有第二、三、四類中輟狀況時由註冊組即時上網通報,通報完成後以書面函報 所在地強迫入學委員會、社會局、各區中心學校。
- (四)導師會同學務處生教組、輔導室輔導組除電話連繫外,於必要時實施家庭訪問,進一步 了解學生家庭背景及離校原因與去向,並由輔導室進行個案輔導。
- (五)請學生鼓勵家中、鄰居或認識之中輟生回校就讀。
- (六)中輟生因家庭清寒或發生重大變故而不能入學者,檢具該生及其家庭相關資料,報臺北市政府尋求必要之救助或福利服務,並得請家庭教育中心提供親職教育之諮詢服務。

三、復學輔導策略

- (一)中輟生經尋獲後,學校應即時上網通報教育部全國國民中小學中輟生通報及復學網站。
- (二)中輟生復學後,學校應即時上網通報教育部全國國民中小學中輟生通報及復學網站,並 以書面通知中心學校、區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社會局及轉介相關單位。
- (三)設置中輟生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小組,評估學生狀況及需要,轉介警政、社政或其他相關 單位,進行追蹤、協尋、輔導及復學輔導就讀等相關工作。
- (四)中輟生返校後,應於五個工作天內協助學生完成復學程序。
- (五)為協助中輟生早日適應校園作息,學校應於學生完成復學程序後,以五個工作天內召開鑑定復學輔導就讀會議為原則,提出因應學生適應狀況所作彈性輔導就讀之措施或計畫。
- (六)視中輟生情況及需求編入適當年級與班級,其復學編班原則如下:
 - 1. 召開鑑定復學輔導就讀會議研議處理。
 - 2. 依據學校編班原則及學生能力、年齡編入適當年級班級。
 - 3. 經專案暫讀補校或教育局補助辦理之合作式中途班(即中輟學園)之中輟復學生,學籍仍設原校原班,未滿十六歲學生再度中輟後,由原校負責追蹤輔導。
- (七)以轉銜輔導原則進行中輟生之復學安置,其原則如下:
 - 1. 學校應建立中輟生檔案,詳細記載中輟生資料,包括輟學日期、通報及輔導紀錄、復學日期、再度輟學情形、追蹤輔導紀錄等,並每月檢討輔導學生復學成效。同時進行 心理衡鑑,並架起同儕、師生及家長等之輔導網絡(輔導就讀、轉銜)。
 - 2. 協助中輟生建立行為常規以適應學校生活。
 - 3. 規劃適性學習計畫以協助中輟生學習適應的落差,考量個別教學輔導計畫。學校對中 輟生應積極輔導其復學,並施予適當之課業補救及適性教育措施。
 - 4. 輔導中輟生的班級同儕,以接納的態度協助中輟生的復學。
 - 5. 協助任課教師及家長學習用鼓勵及務實的態度對待復學的中輟生。
- (八)中輟生復學後校內成績處理原則如下:
 - 1. 依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或臺北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採計成績。
 - 2. 以補考提供成績登錄。
 - 3. 以現有成績紀錄作為學期成績參考
 - 4. 輟學期間成績得記載為零分。
 - 5. 專案提報校內鑑定復學輔導就讀會議研議。
- (九)有關特殊個案協助機制依序如下:
 - 1. 召開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小組會議討論。
 - 2. 學校如已善用各項輔導及策略資源,仍無法解決個案問題,應以密件方式函請教育局 召開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小組會議。經教育局審理評估後決定是否召開鑑定復學輔導就 讀小組會議。
 - 3. 經教育局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小組會議協助,仍有難以協調解決之個案問題,由教育局 提報強迫入學委員會及中輟生通報、復學及輔導跨局處督導會議討論。

伍、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處理流程圖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 99.05.12

一、中輟生類別:

第一類:未經請假未到校上課達三日以上之學生;

第二類:學期開學未到校註冊達三日以上之學生(含新生未入學);

第三類:轉學時未向轉入學校報到達三日以上之學生;

第四類:其他原因失學者。

底線部分為新增或修改文字 二、中輟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處理流程 第一類中輟學生 第二、三、四類中輟學生 △註冊組於學生三天以上未註冊(含新生未入 中心學校 \star 發 △凡學生有缺曠課情況,導師應即時以電話聯絡 \star 學)或其他原因失學者,應即時了解學生動 教 家長,了解學生動向(原因),必要時應會同相 現 向,以作後續之處理。 務 國中 關人員進行家訪。 中 △轉學學生經過三天未到申請轉入學校報到 處 師 △學生連續曠課滿三日,導師應報請訓導處處 東區:誠正國中 時,轉出學校註冊組應了解學生動向,列管 輟 職 理,由生教組寄發掛號信函通知家長。 2782-8094 處理。 學 責 西區:萬華國中 生 2339-4567 △學生有第二、三、四類中輟狀況時由註冊組 南區:實踐國中 \star 中 △學生有第一類中輟狀況時由生教組即時上網通 即時上網通報(中輟網址: 22362852 學 教 輟 報(中輟網址:www.mlss.edu.tw),通報完成後 www.mlss.edu.tw),通報完成後以書面函報 學 務 務 北區:新興國中 以書面函報所在地強迫入學委員會、社會局、 所在地強迫入學委員會、社會局、各區中心 生 處 各區中心學校。 25714211 學校。 通 職 △失蹤學生資料經網路系統上傳至警政署再傳至 △失蹤學生資料經網路系統上傳至警政署再 國小 責 報 警察局。 傳至警察局。 南區:忠義國小 23058463 校 \star \star △通報完成,請列印備份通報單 △通報完成,請列印備份通報單 北區:三玉國小 學 教 內 △生教組應將備份通報單一份會知註冊組,做 △註冊組應將備份通報單一份會知生教組,做 28751369 會 務 務 有關學籍及成績之後續處理。 有關出缺勤管理之後續處理。 知 處 處 △備份通報單一份送交輔導室,做診斷及轉介 △備份通報單一份送交輔導室,做診斷及轉介 流 職 職 之處理。 之處理。 程 責 責 校 \star △輔導室(個案管理者)經生教組或註冊組知會中輟學生個案(備份通報單)後,應擇時會同訓導處及導師進行追蹤並深入了解中 校 內 輔導室協調各處室配合中輟學生個案之輔導,並填寫「臺北市 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個人檔案表」、「臺北市 國民中、小 長 診

導

室

斷

及

處

理

學中途輟學學生追蹤協尋紀錄暨復學輔導紀錄」(表格由教育局統一訂定)。

△一般性適應困難之學生由輔導室負責進行相關輔導工作。

△視學生中輟原因(個案狀況),必要時由學校「中輟學生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小組」協助協調各處室配合中輟學生個案之輔導,轉介 至社會局、警察局、醫療院所或所在行政區之少輔組等相關機構協同追蹤輔導;學生經學校輔導就讀後之複雜、特殊個案則報請 教育局協助處理。轉介後,輔導室仍應定期與轉介單位保持聯繫,瞭解輔導情形。

個案 行為偏 家長未能 家庭功能不 有職訓及 生理或心 行蹤不 受保護 雜、特 良、性侵害、性 就業意願 明之學 狀況 督導子女 差之學 理待診療 管束學 殊個 交易、家暴學生 學生 生 入學 生 學生 教育局 區公所強迫 少輔會 衛生局暨 轉介 社會局(家暴暨性 勞工局暨職訓 警察局暨 法院 外單位 入學委員會 各區少輔組 醫療院所 保護官 侵害防治中心) 學生校外會 、就服中心 追 △診斷病因 △家庭訪視 △協助提供職 △訪查協尋 △個案 △家庭訪視 △家庭訪視 △協助學生 蹤 △門診治療 △協助解決 業訓練及就業 △通報家長及 列管 △個案輔導 △協助中輟 復學、輔導 與 家庭問題 △安排健康 服務資源 學校訓導處 △協助復學 △追蹤 學生復學 輔 △個案輔導 照顧 並撤銷協尋 輔導 △勸導罰鍰 導 △協助復學 △個案列管

各單位處理情形應適時回報學校、並由學校視狀況邀集相關單位舉行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小組會議。

復 各處 學

教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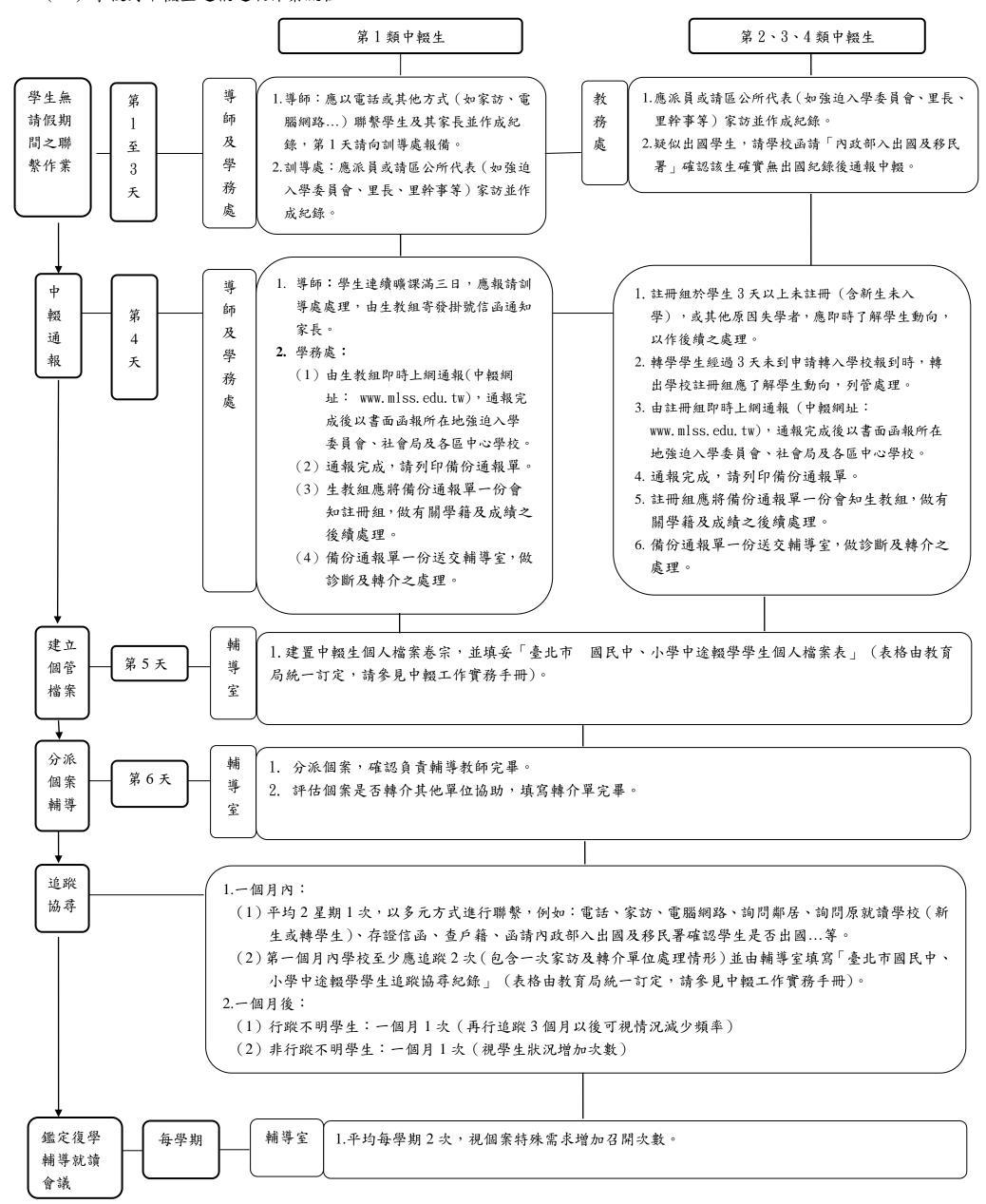
處

- △學生經輔導返校復學時,由學校「中輟學生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小組」評估學生狀況,做適切之輔導就讀措施(包括 編班、補救教學、親師懇談及個案輔導等)。
- △學生經輔導返校復學後,輔導室應告知轉介單位。
- △學生復學後轉學時,轉出學校應負責確認學生進入轉入學校後始可辦理結案。
- △學生除復學外,若為就醫、出國或逾齡,輔導室可將該個案作結案之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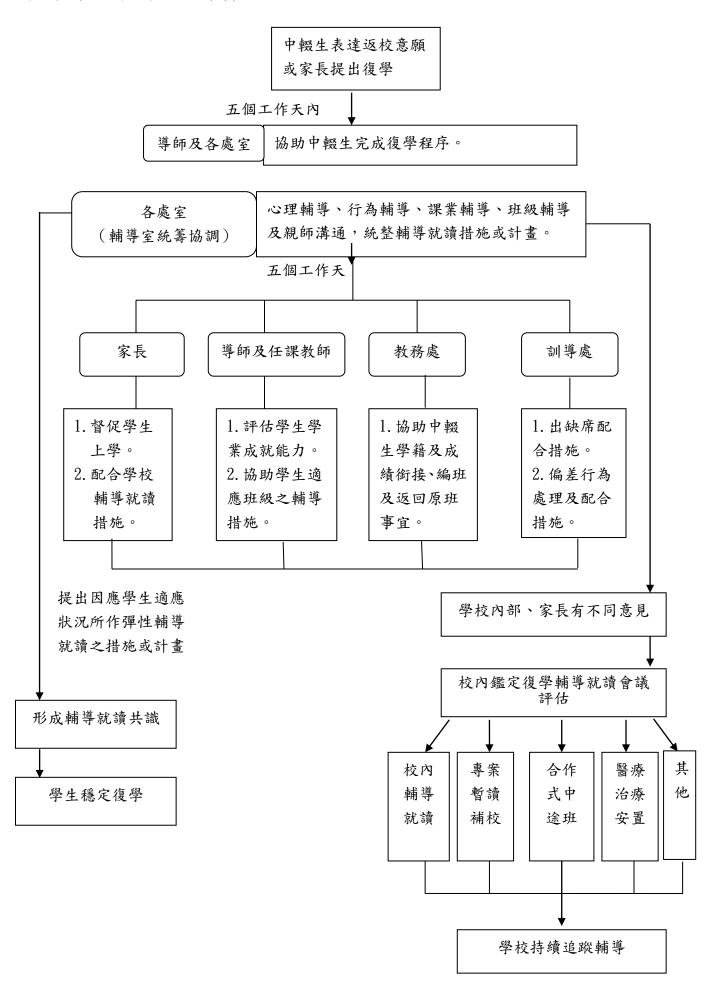
結案 通報 △註冊組於中輟學生個案返校復學後,即時上網通報復學(中輟網址:www. mlss. edu. tw)及書面函報所在地強迫入 學委員會、社會局、各區中心學校。諮詢單位:各中輟學資料處理區域中心學校。

△通報完成,請列印備份通報單,會知訓導處及輔導室。

(一) 學校對中輟生通報追蹤作業流程



(二)學校對中輟生復學實施流程



[附件二]學校各處室中輟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職掌分工表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 99.05.12

處室	學生類別	電北中國八十小字十述報字字生通報及後字輔等員施安局 55.05.12 職掌
註冊組	開學未註	1.上網通報中輟→列印中輟學生中輟通報單→校內相關單位會
• • •	冊、轉出未	簽+校外通報函稿(簽稿併陳)→核章完成通報單影印相關單
	轉入就	位→校外發函後備查。
	學、其他原	2. 學生生病或出國離境因素免通報,註冊組自行登錄列管備查。
	因失學者	3. 中輟生因遷居申辦轉學,應先在原校辦理復學後,才可再辦
	(第二、	理轉學。
	三、四類中	^ ^ [~]
	輟生)	型生復學通報單→校內相關單位會簽+校外通報函稿(簽稿併
	12 /	東)→核章完成通報單影印相關單位→校外發函後備查。
		5. 中輟生復學編班請協調訓輔單位妥適安排或經鑑定復學輔導
		就讀會議研議學生另類學習方案。
		6. 中輟生復學後學籍銜接,可協調學生能力,即時輔導就讀繼
		續原年級就學或重讀未完成年級,不得延緩中輟生復學。
生教組	未請假未	1. 填中輟學生通報單→上網通報中輟→列印中輟學生中輟通報
工状温	到校上課	1. 填 T
	達三日以	本 · 校內相關單位 · 校外發函後備查。
	上學生(第	2. 學生中輟後結合學生校外會追蹤協尋並填製追蹤協尋紀錄。
	一類中輟	3. 失蹤學生尋獲未復學→上網通報(填註尋獲日期)→依警政單
	生)	D. 大္ 成字生守後不後字→上納迪報(填註守援口期)→依言以早 位來文簽會校內相關單位→積極輔導復學。
	工/	位水又放胃校內相關平位→積極輔守後字。4. 失蹤學生尋獲後再度失蹤→上網通報(至尋獲復學資料維護
		點選『維護』,刪除尋獲日期後「確認修正」)→資料將由系
		統再次送至警政署電腦細統。
		5. 配合註冊組中輟生復學編班妥適安排或經鑑定復學輔導就讀
		D. 配合註冊組中輟生復字編班女週女排或經鑑足復字輔等訊讀 小組會議研議學生出缺勤管理及另類學習方案。
		小組曾報研議学生出缺勤官珪及力類学百万余。6. 中輟生復學後出缺勤管理、就學準備及相關個案輔導策略。
輔導組	第一、二、	
拥于紅	一 三、四類中	1. 受理註冊組與生教組會簽之通報單→上通報網查詢確認。
	型	2. 填製中輟生個人檔案表及復學輔導紀錄,負責中輟學生之個
	预 生	案管理。
		3. 中輟生個案安排校內人員認輔及定期追蹤輔導復學。
		4. 適時或定期依個案狀況召開校級鑑定復學輔導就讀小組會
		議,研議輔導個案復學策略或轉介校外支援單位。
		5. 負責中輟生業務統一對外聯繫窗口,主動協調校外支援單
		位,追蹤輔導中輟學生復學與輔導就讀。
		6. 輔導一般適應困難學生復學及就學準備 <u>。</u>

7. 中輟生復學後應安排認輔教師或義工持續輔導。 8. 中輟生復學後轉學、超齡或出國,視為中輟生個人結案處置。 鄭師
導師 所有學生 1.透過學生基本資料AB卡、各種測驗資料、個別晤談記錄等資料了解學生,針對特殊狀況學生給予關懷。 2.掌握出缺席情況,注意學生日常行為表現,敏於知覺問題行為並立即處理。 3.記錄學生問題行為及處理過程、家長反應態度,提供輔導依據。 4.發覺學生優點,給予表現機會,建立自信心,增加成就感。 5.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並加以記錄。 6.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資料了解學生,針對特殊狀況學生給予關懷。 2. 掌握出缺席情況,注意學生日常行為表現,敏於知覺問題行為並立即處理。 3. 記錄學生問題行為及處理過程、家長反應態度,提供輔導依據。 4. 發覺學生優點,給予表現機會,建立自信心,增加成就感。 5. 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資料了解學生,針對特殊狀況學生給予關懷。 2. 掌握出缺席情況,注意學生日常行為表現,敏於知覺問題行為並立即處理。 3. 記錄學生問題行為及處理過程、家長反應態度,提供輔導依據。 4. 發覺學生優點,給予表現機會,建立自信心,增加成就感。 5. 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2. 掌握出缺席情況,注意學生日常行為表現,敏於知覺問題行為並立即處理。 3. 記錄學生問題行為及處理過程、家長反應態度,提供輔導依據。 4. 發覺學生優點,給予表現機會,建立自信心,增加成就感。 5. 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為並立即處理。 3. 記錄學生問題行為及處理過程、家長反應態度,提供輔導依據。 4. 發覺學生優點,給予表現機會,建立自信心,增加成就感。 5. 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3. 記錄學生問題行為及處理過程、家長反應態度,提供輔導依據。 4. 發覺學生優點,給予表現機會,建立自信心,增加成就感。 5. 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據。 4. 發覺學生優點,給予表現機會,建立自信心,增加成就感。 5. 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4. 發覺學生優點,給予表現機會,建立自信心,增加成就感。 5. 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 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5. 利用電話、家庭聯絡簿、家庭訪視等方式,隨時聯絡家長, 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並加以記錄。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6. 無故缺課達三天者,填寫速報表通報學務處並予以追蹤。
任課教 所有學生 1 改善数 计数 注 伸 於 引 却 學 从 學 羽 翩 枥 。
任課教 的有學生 1 改善数 以 数 注
一路
師 2. 上課確實點名,預防缺課、逃學行為,遇不明原因缺課者,
立即知會導師或學務處。
3. 主動關懷並鼓勵學習困難學生,實施最有效之教學評量,建
立不同程度學生信心。
4. 上課中發現學生問題與導師、輔導室聯繫,積極處理。
5. 主動擔任認輔教師,誠懇愛心幫助同學。

臺北市中正國民小學學生懷孕輔導與處理辦法

99年3月4日性別平等委員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97 年 7 月 28 日台訓(三)字第 0940088864C 號令頒辦理。
-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四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貳、目的

- 一、秉持多元、包容之精神,積極維護學生基本人權,保障學生受教權。
- 二、維護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權益,提供最大協助。

参、適用對象

就讀本校之一般學生、懷孕與曾懷孕(含墮胎、流產或出養)及育有子女之學生。

肆、實施要點

- 一、為預防及處理學生懷孕事件,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依 「教育部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及「臺北市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 流程」(附表二)研訂相關規定,並統籌預防及處理相關工作。
- 二、學校行政人員與老師知悉學生懷孕時,應立即成立學生懷孕事件處理小組(以下簡稱處理小組)。處理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相關處室主任擔任小組成員, 並得依案主需要聘請相關專業人士擔任小組成員,依輔導與處理流程(附表二) 及職責內容(附表三)落實辦理。
- 三、學生懷孕事件,其情形如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家庭暴力防治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應通報者,學校應依規定確實通報。
- 四、學校應適時實施性別平等教育及性教育課程或活動,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安全之性態 度與性行為,學習避免非預期懷孕之知能,並教導校園師生及家長對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採取接納、關懷之態度,以積極保障懷孕及育有子女學生之受教權。
- 五、學校不得以學生懷孕或育有子女為由,做出不當之處分,或以明示或暗示之 方式,要求學生休學、轉學、退學或請長假。遭受學校歧視或不當處分之學 生,得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規定,提出申訴或救濟。

六、學校應整合教育、社政、戶政、勞工、衛生醫療、警政等單位之資源,提供懷

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輔導、轉介、安置、保健、就業、家庭支持、經濟安全、 法律協助及多元適性教育。

多元適性教育其內容應包含下列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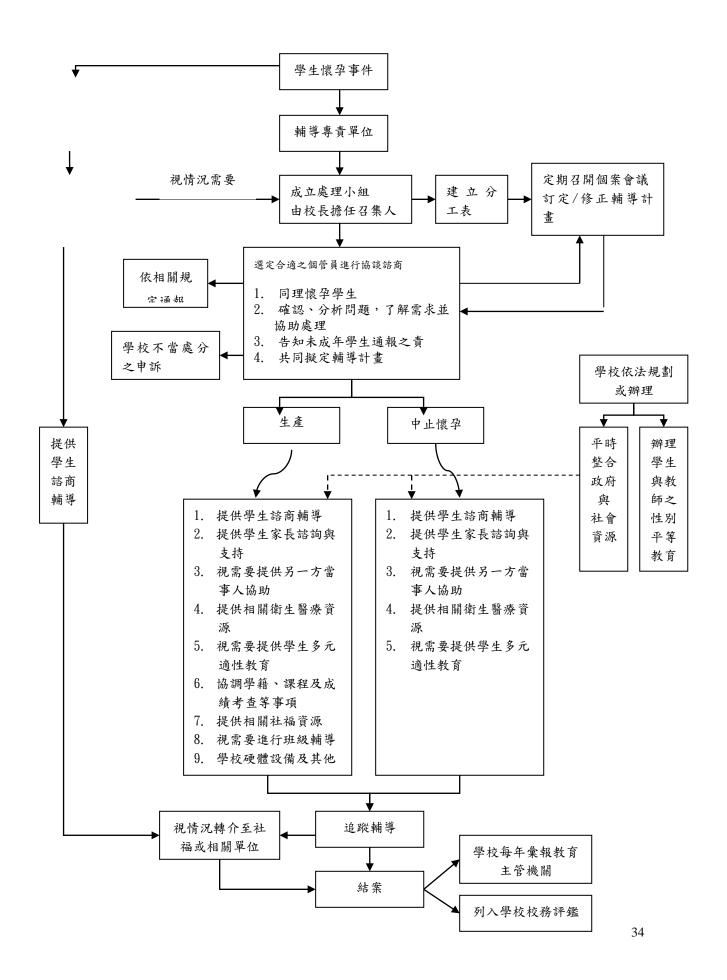
- 1. 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的課程。
- 2. 因懷孕所產生之需求: 孕程及產後照護、非預期性懷孕知能、家庭親職教育等。
 - 3. 生涯規劃: 生涯規劃輔導、技職訓練課程等。
 - 七、處理小組應將個案處理工作提性平會備查,學校應於每學年末(6月30日) 將學生懷孕事件之處理概況函報教育局,並將處理成效列案存檔備查。
 - 八、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者,依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法」辦理。

九、本辦法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預防懷孕事件工作職責表

要點	工作職責及內容	推動者
		教務處
	教導學生正確之兩性交往方式,尊重他人身	學務處
	體自主權,並適時融入課程。	輔導室
		全體教師
	教導男女學生均應負有避孕之責。	學務處
	(全體教師
 教師進修、學生學習與親	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性	輔導室
職教育之課程與活動	別平等意識與輔導知能。	學務處
	 強化學校預防及處理性侵害事件之能力與措	學務處
	施。	輔導室
		總務處
	建立人權校園,積極維護學生受教與安全之	學務處
	權利。	全體教師
	加強親職教育,增進親子情感與溝通能力,	輔導室
	並培養共同面對問題之積極態度與共識。	全體教師
	平時即與衛生醫療、社政、警政與民間社會	教務處
與社區建立網絡關係	福利、心理衛生機構等相互支援合作、資源	學務處
	共享。	輔導室
	使懷孕學生能有隱私及尊嚴地主動求助,且	
設置專人管理之專用信箱	應運用集會、教學或教師進修,加強宣導設	輔導室
	置專線信箱之基本精神、功能與使用方法。	

(附表二) 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流程



(附表三)學生懷孕事件處理小組工作職責表

處理小組	成員	工作職責及內容	備註
	校長	<u> </u>	指定該事件之發言人。
	輔導主任	協助召集人處理事件。	性平會執行秘書
輔導工	輔導室	1. 遴選合適之個案管理者,並依學生需要妥善善分工。 2. 擬定整體輔導計畫,並定期召開個案會議,適時修正計畫。 3. 運用社會資源,協助懷孕學生相關需求。 4. 提供懷孕學生家庭諮詢與支持。	1. 整合教育、社政、户政、勞工、衛生醫療、警政等單位之資源,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之學生輔
作	專任 輔導教師	 提供懷孕學生個別輔導與諮商。 建立懷孕事件個案輔導紀錄,並依專業倫理尊重隱私權,妥適保存及管理資料。 提供班級團體輔導。 提供懷孕學生生涯規劃輔導。 	輔導紀錄表
	健康中心	協調提供孕程保健諮詢、嬰幼兒保育諮詢等衛生醫療協助。	
	導師	 提供多元適性教育之實施方案,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受教權。 協同輔導教師進行班級輔導,協助學生心理及生理適應。 	
7-	教務處	提供懷孕學生多元適性教育,並予以彈性處理,其內容包含: 1.學籍 2.成績考查或評量及格基準規定 3.自學輔導 4.補救教學 5.懷孕期間請假及產假從寬辦理,依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	懷孕學生學籍處理、成績 考查辦法
行 政 工 作	學務處	 彈性處理學生出缺勤紀錄 配合輔導人員,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 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 	懷孕學生請假辦法
	總務處	1. 安排合乎需要之學習環境 2. 配合輔導人員,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 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	
	會計室	於學校相關預算項下編列經費以支應相關 輔導及處理所需。	

臺北市中正國小急難救助金實施辦法

101年08月22日修正通過

- 一、宗旨:為關懷本校弱勢家庭或個人因突逢變故致使生活、就學等陷入困境,爰訂定本辦法,以便給予即時幫助,助其度過難關。
- 二、申請對象:學生個人或家庭突逢變故者。
- 三、申請日期:急難變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同一項目以濟助一次為原則。
- 四、申請手續:填具申請表(如附件),附繳戶口名簿影本、急難事故證明書(如疾病、輕重傷、殘疾、死亡證明書等)影本,經導師向輔導室提出。
- 五、補助金額與審核:個案濟助金額於主管會議中依申請資料討論決定之。
 六、經費來源:由各界捐助之學生急難救助金項下支應。
- 七、本辦法經捐款人及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急難救助金申請書

學年度:								申請	日期	l: <u></u>
	姓名		班級		身分	分證統	一號碼	5		
申請人 (學生)	戶籍	臺北市	品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通訊	臺北市	品	里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姓名					關イ	糸			
監護人	w /b 雨斗	(0)				 1	nle			
	聯絡電話	(H)				手機				
					·					
個人或家庭										
急難情形										
簡述										
證明文件										
以下部分由學	校填寫									
導師意見 簽章							導師:			
證件審查	□戶口名簿	影本	□急難事故	證明書	審	查点	结 果[符	合	□不符合

7. 计计 1	•	輔導主任:	LL E	
承辦人	•	期 學 升 什 •	校長	٠,
11 - 1/4 1		711 7 - 12	10 10	•

※ 備註:

財團法人江許笋文教基金會幸福飽寶餐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施計畫

一、活動前言:

家庭經濟弱勢學童的營養問題值得各界關注,<u>財團法人江許笋文教基金會為</u>此結合統一超商(7-11)作為關懷據點,提供弱勢學生早餐及晚餐,希望能讓學童每天帶著滿滿的活力,安心求學。

二、協助對象:

就讀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在籍之學生,家庭突發因素、經濟困頓或照 護功能不足,致無力提供早晚餐之學生,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1. 本學期安心就學為「低收入戶」及「家庭突遭變故」或「家庭情況特殊」之學生。
- 2. 未屬第1點所列之學生,於學期間遭逢變故導致經濟有實際困難,確實無力供 餐或無法照

護且能配合相關訪查之家庭,請先向輔導室聯繫,經訪查後若確實屬家庭照護功能不足或

經濟實際困頓,無力供給三餐的情況者,可提出申請。

三、申請程序與辦理方式:

(一)申請時間及程序

- 1. 申請日期:
 - (1)符合資格且確實有餐券需求者,請家長自行至輔導室領取申請表,填寫 好申請表並交給導師簽名後於 107 年 09 月 03 日(星期一)前交至輔導 室提出申請。
 - (2)未屬上列之學生,學期間若遭逢變故導致經濟困難,有「確實」無力供 餐之情況,且能配合訪查之家庭,可與輔導室輔導組聯繫。

2. 申請手續:

- (1)各班符合資格且有確實需要之學生,家長請自行至輔導室領取申請表且填妥申請表後,於期限內送交輔導室輔導組提出申請。
- (2) 於學期間遭逢變故導致經濟有實際困難者,可與輔導室聯繫,並配合訪查及

申請事宜。

(二)辦理方式

- (1) 贊助日期:自107年9月10日(一)起至108年1月17日(四)。 (不包括週休假日、國定假日及運動會補假)
- (2) 實施方式:
 - 1. 合作對象:本校附近的統一超商鑫安江店(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178號 178-1號1樓)。
 - 2. 統一超商提供套餐,供學童選擇餐點。(早餐以麵包或飯糰或包子為 主,午晚餐以飯、麵等主食為原則。)
 - 3. 由江許笋文教基金會聯合統一超商製作餐券,基金會月底前將下個月

的餐券送交學校,由專責老師統一簽收後,再全數轉發給申請學生, 請學生及家長妥善保管,學校恕不負保管及遺失之責。

- 4. 餐券限申請學生本人使用,不得轉讓。
- 5. 學生憑餐券至 7-11 鑫安江門市取餐,每日只能領取一次早餐及一次晚餐。
- 四、如遇急難遭致無力提供早晚餐之學生,得由級任導師直接提出申請,不受上述申請日期限制。

五、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聯絡人: 黃玟鳳老師 聯絡方式: 25070932#142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附件〕107學年第一學期幸福飽寶餐券申請表

	學生姓名							性	别			
◎學生資料	就讀班級							申請	日期	107	年日	月
②ウェ次 州	家長姓	名	職	業	聯	絡	電	話	家	長	簽	章
◎家長資料												
◎餐卷類型	□僅早餐											
(請家長勾選	□僅晚餐											
需要之餐券)	□早餐和晚	餐										
◎請家長簡												
述家庭狀況												
導師簽名												
審核結果(由	日輔導室填寫	;):	∶□准予補助	h	Г]不言	予補	捕助				
4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_ , .						
備註:												
一、「◎」欄內資料由家長填寫。												
二、申請本補助款,如有偽造或冒名頂替者,立即中止早晚餐供餐,並將												
永久停	永久停止相關之各項補助。											
三、請確實依需求提出申請,並勿憑餐券換取其他物品。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107學年度第一學期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專任輔導教師工作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依教育部 10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 二、依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推展學校輔導工作專案實施計畫 1010402 修訂版辦理。
- 三、依本校三級預防輔導職責及輔導教師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提供國小學生諮商輔導管道,全面強化國小輔導專業工作,落實三級輔導內容。
- 二、發揮預防及早介入功能,協助適應困難學生強化其生態系統,協助其適性發展。
- 三、運用輔導專業人力,整合學校輔導資源網路,提升輔導工作效能。

參、工作內容(學期行事曆)

ra Hn	Y 和 中 刀 从 古	/H 44
		備註
08/30-09/02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9/03-09/09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9/10-09/16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9/17-09/23	個別輔導、個案轉介會議、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9/24-09/30	個別輔導、全校宣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01-10/07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08-10/14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15-10/21	個別輔導、團輔-招生、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22-10/28	個別輔導、團輔-招生、學年宣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29-11/04	個別輔導、團輔-1、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1/05-11/11	個別輔導、團輔-2、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1/12-11/18	個別輔導、團輔-3、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1/19-11/25	個別輔導、團輔-4、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1/26-12/02	個別輔導、團輔-5、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03-12/09	個別輔導、團輔-6、學年宣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10-12/16	個別輔導、團輔-7、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17-12/23	個別輔導、團輔-8、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24-12/30	個別輔導、團輔-9、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31-01/06	個別輔導、團輔-10 、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1/07-01/13	個別輔導、教師宣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1/14-01/19	個別輔導、學年宣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9/03-09/09 09/10-09/16 09/17-09/23 09/24-09/30 10/01-10/07 10/08-10/14 10/15-10/21 10/22-10/28 10/29-11/04 11/05-11/11 11/12-11/18 11/19-11/25 11/26-12/02 12/03-12/09 12/10-12/16 12/17-12/23 12/24-12/30 12/31-01/06 01/07-01/13	08/30-09/02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9/10-09/16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9/17-09/23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09/24-09/30 個別輔導、健案轉介會議、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01-10/07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08-10/14 個別輔導、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22-10/28 個別輔導、團輔-招生、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22-10/28 個別輔導、團輔-招生、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0/29-11/04 個別輔導、團輔-1、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1/05-11/11 個別輔導、團輔-2、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1/19-11/25 個別輔導、團輔-3、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1/19-11/25 個別輔導、團輔-4、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1/26-12/02 個別輔導、團輔-5、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03-12/09 個別輔導、團輔-5、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10-12/16 個別輔導、團輔-7、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17-12/23 個別輔導、團輔-7、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24-12/30 個別輔導、團輔-8、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24-12/30 個別輔導、團輔-9、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12/24-12/30 個別輔導、團輔-10、親師諮詢、彩虹熊信箱回覆

肆、本實施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亦同。

臺北市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輔導室宣導活動時間表

日期	年級	節次	主題	宣導單位
107.09.20(四)	四年級	第二節	生命暨特教知能宣導	廣青基金會
107.09.20(四)	六年級	第三節	生命暨特教知能宣導	廣青基金會
107.10.11(四)	四年級	第一、二節	性平暨特教知能宣導	伊甸基金會
107.10.11(四)	五年級	第五、六節	性平暨特教知能宣導	伊甸基金會
107.10.18(四)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早自習	性別平等暨性侵害、性騷擾與性霸凌防治教育	輔導室輔導組
107. 12. 11(=)	三年級	第二節	生命暨特教知能宣導	天使心基金會
107.12.11(=)	二年級	第三節	生命暨特教知能宣導	天使心基金會
107. 12. 18(=)	一年級	第五節	生命暨特教知能宣導	天使心基金會
107.12.20(四)	六年級	第三節	升學輔導座談會	長安國中
108.01.10(四)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早自習	家暴防治宣導	輔導室輔導組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 二、107學年度身心障礙教育工作手冊。

貳、目的:

- 一、落實特教工作,讓特教需求學生接受適性教育,發展身心潛能。
- 二、推展特教宣導工作,增進全校師生對特殊學生的了解、肯定、接納與關懷, 共同營造融合教育的氣氛與環境。
- 三、建立校內外特教支援體系,協助並提供特殊學生、家長及教師各項支援服 務。

叁、組織:見特教推行委員會組織及執掌

肆、工作內容

工作項目	實施要領	預定進度	執行單位	協辨單位
	1. 擬定特殊教育年度相關工作計畫	8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一、擬定特殊教育	2. 擬定特殊教育工作行事曆	9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工作計畫	3. 公佈實施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8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4. 彙整相關資料及會議記錄	不定期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二、組織運作特殊	1. 成立 107 學度特教推行委員會	9月	特教組	
	2. 召開會議審查各項工作與計畫	定期辨理	特教組	
會	3. 接受特教學生申訴案件	視需要辦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1. 與各處室合作,提供特殊生最適宜	視需要辦理	輔導室	行政各處室
	的受教環境。			
	2. 改善無障礙硬體設施空間。	視需要辨理	輔導室	總務處
三、提供無障礙環	3. 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之申請	9月、3月	特教組	
境	4. 輔具的申請與借用	視需要辦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5. 充實資源班教學設備	2至3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6. 無障礙空間網頁更新	定期辨理	特教組	教務處(資訊
				組)
	1. 邀請專業人士辦理特教知能講座	定期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四、特殊教育研習	2. 派員參加校外特教知能研習	派員參加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3. 鼓勵校內老師參加各項研習活動	視需要辦理	特教組	

	1. 申請特教專業團隊及臨時教師助理員	7月、1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五、辨理約聘人員	2. 依據教育局核發內容聘僱合適人員	8~9、1~2 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事項	3. 核銷經費	7月、1月	特教組	
	4. 上網填報工作考核項目	經常辨理	特教組	
	1. 聘請專業物理治療師支援物理治療			
	2. 聘請專業語言治療師支援物理治療			
7. 声业国际上版	3. 聘請專業職能治療師支援物理治療	产机放理	1+ 7/ /-	超到去、批社
六、專業團隊支援	4. 聘請臨時教師助理員支援生活照護	定期辦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5. 申請巡迴輔導員支援情緒行為輔導			
	6. 申請專業心理諮商師支援心理輔導			
	1. 特教教師擬定 IEP	8~9、1~2 月	學習中心	學習中心教師
			教師	
	2. 每學期期初、期末召開 IEP 會議,	8月、2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並隨機召開之。			
	3. 陪同學生進行相關專業治療	視需要辦理	學習中心	特教組
輔導及個案管	1 净上几面的比较级如么从上的应	ما الم	教師	
	4. 建立及更新特教通報系統之內容	定期	特教組	翔中、松红
	5. 特殊學生個案資料的管理及轉銜 C. 共社與上佃宏封道	經常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6. 特殊學生個案輔導7. 辦理特教生編班安置會議	經常辦理 經常辦理	特教組 特教組	教務處
•			1	教務
	8. 在家教育學生申請 1. 擬訂特殊學生及個案轉介流程須知	12 月、5 月 經常辦理	特教組 特教組	
	· · · · · · · · · · · · · · · · · · ·			超羽中、牡红
輔導事項	2. 依流程進行特殊學生輔導、轉介	經常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輔導教師
	1. 辦理親師懇談活動	定期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2. 召開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	定期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3. 參加臺北市聽障學生夏令營活動	定期辨理	特教組	聽障班教師
	4. 辦理資源班學生手鼓成果發表	定期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1. 擬定特教宣導實施計劃	8月	特教組	
十、特殊教育宣導	2. 規劃宣導活動事宜	9至6月	特教組	
	3. 執行各項宣導活動	9至6月	特教組	
	4. 彙整各項實施成果	7月	特教組	
1 次小压用的	1. 公告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辦	9月、11月	特教組	
十一、資賦優異學	法,辦理轉介工作。	3 月		
生轉介與輔導	2. 辦理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轉介工	8~9 月	特教組	
ज	作			

	3. 提供資賦優異相關活動訊息並協助	經常辦理	特教組	
	報名			
	4. 辦理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之宣導	依各類鑑定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與轉介等相關工作	時程辨理		
十二、身心障礙生	1. 在校身心障礙生鑑定施測	11 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鑑定及安置	2. 參與安置會議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事項				
	1. 提供相關升國中資料與訊息	經常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2. 辦理小一新生轉銜會議	經常辦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十三、轉銜工作	3. 參加升國中轉銜會議	5 月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4. 辦理轉學生安置及轉銜會議	視需要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5. 彙整學生相關資料轉銜至國中	定期辨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十四、特教畢業學	1. 特殊學生安置國中入學追蹤	視需要辦理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生追蹤與輔	2. 諮詢學生適應情形	視需要辦理	學習中心	
道于	4. 铅码子王边悠闲沙	17亿而安州 4	教師	
	1. 教師教材編輯費	12月、6月		
	2. 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9月、1月		
1 工	3. 特殊教育學生助學金	4 月		總務處、會計
十五、經費的申請	4. 在家教育學生代金	定期辨理	特教組	室、人事室
與核銷	5. 臨時特教助理員經費	定期辨理		
	7. 資源班教學材料經費	經常辦理		
	8. 資源班設備經費	定期辨理		

伍、107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行事曆

時間	工作內容	實施人員
	1. 擬定年度工作計畫	特教組
	2. 特教學生新生轉銜會議	特教組. 學習中心教師
	3. 更新特教通報資料	特教組
	4. 擬定特殊教育宣導活動實施計畫	特教組
	5. 組織本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特教組
八月	6. 聘任上學期助理員	特教組
	7. 資源班教室佈置	學習中心教師
	8. 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轉介	特教組
	9. 參加 FM 調頻系統使用說明會	學習中心教師
	10. 擬定資源班學生 IEP	學習中心教師
	11. 召開特教生 IEP 會議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12.107年度1-6月交通補助費發放	特教組
	13. 無障礙空間網頁更新	特教組
	14. 辦理打擊樂夏令營(8/27~8/29)	特教組、聽障班教師
	1. 召開上學期親師懇談會	特教組
	2. 編排特教班教學日課表並彙整報局	學習中心教師
	3. 排定職能、物理、語言治療日程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4.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專業治療師
九月	5. 資優縮短修業年限之宣導與受理	特教組
	6. 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之宣導	特教組
	7. 一年級特教新生入班宣導	特教組
	8. 107 年度 8-12 月交通補助費申請	特教組
	9. 婦聯聽障文教基金會至校提供一年級新生聽損宣導服務	特教組
L FI	1. 校內特教宣導活動開始	特教組
十月	2. 聽障生國語文競賽準備	特教組、聽障班教師
	1. 二至四年級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轉介	特教組
十一月	2. 在家教育學生代金發放	特教組
	3. 辦理教師特教研習活動	特教組
	1. 申請資源班教師教材編輯費	特教組、總務處
	2. 特教宣導活動	特教組、總務處
	3. 在校生鑑定安置工作宣導與申請	特教組
十二月	4. 特教臨時助理員經費核銷	特教組
	5. 在家教育學生申請	特教組
	6. 應屆畢業身心障礙學生轉銜工作說明會	特教組、六年級導師
	7. 六年級特殊學生轉介國中評量初步施測	特教組
	1. 在校生鑑定施測工作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2. 資源班期末 IEP 檢討會議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3. 發放特殊教育學生交通費	特教組
	4. 資源班各項資料期末回收檢閱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5. 調頻助聽器輔具維修保養	特教組、聽障班教師
一月	6. 召開上學期期末特教推行委員會	特教組
	7. 發放特教學生成績單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8. 申請 107 學年度下學期特教臨時助理員(暫定)	特教組
	9. 申請 107 學年度下學期專業人員輔導服務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10. 發放 107 年度 8-12 月交通補助費	特教組
	11. 應屆畢業特教學生轉銜資料送各國中	特教組
	1. 召開學習中心親師懇談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二月	2. 排訂下學期專業人員輔導時間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u> </u>	3. 更新特教通報網資料	特教組
	4. 修訂 IEP 及資源班課表	學習中心教師

1	l	1
	5. 邀請特教知能研習講座	特教組
	6. 特教通報資料檢視與更正	特教組
	7. 召開下學期 IEP 會議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1. 召開下學期期初特教推行委員會	特教組
三月	2. 完成在校生鑑定安置工作初步彙整工作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二月	3. 新 FM 調頻系統申請	特教組、聽障班教師
	4. 特教學生獎助學金申請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1. 彙整轉介資源班之在校新生鑑定資料送承辦學校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四月	2. 配合各國中到校實施應屆畢業特教學生轉銜工作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тП	1. 身心障礙學生在家教育申請及代金發放	特教組
五月	2. 参加在校生鑑定安置會議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1. 發放 107 年度特殊生一月至六月交通費	特教組
	2. 在校生鑑定安置結果通知	特教組
	3. 參加新生入學鑑定安置會議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4. 申請資源班教師教材編輯費	特教組、總務處
六月	5. 召開下學期期末特教推行委員會	特教組
ハ月	6. 召開特教學生 IEP 期末檢討會議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7. 發放特教學生成績單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8. 特教檢核表送局	特教組
	9. 校內升一、三、五年級特殊需求在校學生編班會議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10. 資源班各項資料期末回收檢閱	特教組、學習中心教師
	1. 異動畢業特教學生資料	特教組
	2. 接收新生資料	特教組
1. 13	3. 特教組各項工作資料彙整及檢討	特教組
七月	4. 申請 108 學年度上學期特教專業團隊及臨時教師助理員	特教組
	5. 107 學年度下學期特教專業團隊及臨時教師助理員經費	特教組
	核銷及成果報局	

陸、本計劃經核長核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特教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臺北市中正國小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評量服務辦法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十四條「為使就讀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兒童得到適當之安置與輔導,應訂定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之安置原則與輔導辦法,其辦法由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訂定之。」、第十五條「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結合特殊教育機構及專業人員,提供普通學校輔導特殊教育學生之有關評量、教學及行政援服務;其辦法,由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定之。」
- 二、依據89年6月27日府法三字第8905346900號「臺北市國民教育階段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之安置原則與輔導辦法」第六條:「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之成績評量方式,依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需求,予以適當評量,其成績計算並予彈性處理」辦理。

貳、目的:

給予就讀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適當的評量方式,使學生能從學習過程中獲得自信,進而建立正確的學習態度及學習習慣,以促進學生適性發展。

參、對象:

本辦法所稱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係指就讀**本校資源班學生**者,且符合下列要件之一者:

- 一、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核定者。
- 二、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

肆、服務內容:

依照身心障礙學生之能力、學習管道及個別需求,調整評量方式、提供特殊考場、 特製試卷、輔助器材等適當之評量服務。

伍、服務範圍:

以學校內舉行之學習評量為主,學生得以接受包括各次定期評量及其他重要評量等 學習評量時,應依其需求獲得評量服務。

陸、作業內容:

- 一、評估學生學習能力、學習管道,並依據評估結果列出需要評量服務之項目與方式。
- 二、所提出之評量服務項目應於該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中提出討論,經會議決定後,具體實施方式應列入 IEP 中。
- 三、負責學生成績考查之教務處及任課老師需配合 IEP 內容確實執行。

柒、彈性調整評量方式:

彈性調整評量方式包括下列向度與項目:

- 一、評量場地:考場之無障礙設施與環境符合學生需求。
- 二、評量時間:延長評量時間、分段評量、在評量中有一小段的休息時間、在孩子 情緒或體能狀況較穩定的時間進行評量。
- 三、評量情境或場所:以小組施測、干擾較少的情境下施測,在個別學習桌內施測, 提供調整式桌椅。
- 四、評量內容:若需調整評量內容,依下列方式進行:
 - (一) 國語、數學由資源班教師協助出題
 - (二)自然、社會則由資源班教師與出題教師共同討論,依原試卷勾選適當題目, 重新配分。

五、試卷呈現:

- (一)調整試券呈現方式:點字、放大字體、錄音帶、口頭報讀問題給學生聽。
- (二)調整試卷版面:題目放大、增加題目行距或減少每頁題數、提供具有格子的答案卷、留較大的空格給學生填答。
- (三)加強指導語:請人代讀試題指導語、重讀指導語、簡化指導語、指導語明確、 把指導語的重要關鍵字標示出來、提供答題線索、提供填空題參考答案、將 試題的關鍵字標示出來、用完整的句子敘述問題,且句意明確。
- (四)提供遮板遮住不相干刺激,以限制閱讀範圍。
- (五)允許學生發問以澄清問題。

六、作答方式:

- (一)用替代性反應:如口頭回答、用手語反應、打字或用手指出、利用溝通板。
- (二)用文字書寫以外方式回答:用點字、以錄音方式作答、用電腦文書處理回答。
- (三)請人重抄答案。
- (四)非評量計算能力之試題允許使用計算機、九九乘法表。
- 七、器材輔助:特殊桌椅、特製筆、放大鏡、擴視機、電腦、錄音機、照明設備等。

捌、彈性調整評量成績:

彈性調整評量成績依下列各種特殊教育實施方式不同而有部分調整:

- 一、平時成績:
 - (一)完全抽離課程:資源班應設計個別評量紀錄表以記錄學生日常學習狀況, 其評量結果作為學生原班該科平時評量成績。
 - (二)部分抽離課程:由資源班及普通班任課教師各自評量,評量成績依上課節 數加權計算。
- 二、定期評量成績:

簡化試卷之評分,因簡化試卷依原試卷勾選題目重新配分,計分則依學生實際 測驗分數計算。

玖、本辦法擬訂後,由特教推行委員會審議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中正國小身心障礙學生參加校內考試特殊需求申請表

94年3月16日北市教特字第09431840101號函重申

女	Ł			性□∮	電電	
Ź	7			別□→	古 話	
京部年級	も	年	班	讀 □資湯	通班 原班 (未班 (也)班)班
障碳类另	走	□聽覺障礙 □	視覺障礙 語言障礙 身體病弱	□學習障礙 □多重障礙 □自閉症 □其他障礙	(主障礙)
申訪科目	青斗					
申請特殊需求	項目		廣視機 □放大鏡	□點字機	□盲用	一□三分之一□二分之一「電腦 □書面或口頭指導說明【卷 □電腦試題試卷)
申	9			簽 名		
前人	青					
核准特殊需求	項目	□錄音報讀服務 □排	廣視機 □放大鏡 算機 □放大試題	□點字機	□盲用	_一□三分之一□二分之一 電腦 □書面或口頭指導說明 【卷 □電腦試題試卷)
		承辨人	審	核小組		校長
審	核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
- 二、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
- 三、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
- 四、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要點
- 五、中正國小特教推行委員會107.01.期初定期會議決議。

貳、目的

- 一、發揮資賦優異學生學習潛能,提供適性教育。
- 二、協助學習優異之學生加速、加深或加廣學習。

參、評量小組:

校內成立『資賦優異學生縮短年限評量小組』。成員包括:校長(召集人)、四處室主任、特教組、輔導組、教學組、註冊組、資源班教師、級任導師、普通班教師代表(申請學生之該學年,高一學年,與高兩年級之特教委員)、相關任課教師、家長代表(申請縮短修業年限之資優生家長除外)。若縮短修業年限涵蓋不同教育階段者,將邀集學區內或鄰近學區之國中學校代表為評量小組成員,召開評量會議。

肆、辦理項目:

免修課程、部分學科加速、部分學科跳級、全部學科同時加速、全部學科跳級、 提早選修高一年級以上之課程、提早選修高一層級以上教育階段之課程。(各項實施方式及申請資格如附表)

伍、工作程序:

一、推薦工作:

(一)依學生學習表現成績優異之科目及學生意願,由家長或導師、任課教師推薦,填寫校內「申請表」(附件一)及並檢附學習特質與表現等具體證明文件,因每項實施方式的標準不同,請於報名時<u>註明申請項目</u>以利行政作業之進行。

(二)受理時間:

- 1. 第一學期於 9 月 25 日前。
- 2. 第二學期於3月1日前。
- 3. 欲申請跳級國中者須於五年級上學期提出申請(4/15 前報局)。
- (三) 受理單位:輔導室特教組。

二、審核工作:

- (一) 學校組成評量小組,召開評量審核會議。
- (二) 依資賦優異學生申請縮短修業年限之項目,另訂評量方式及通過標準。

- (三) 審核結果將考量學生的評量成績及內容的質化表現,如有異議提付評量小 組表決。
- (四)申請部分學科加速、部分學科跳級、全部學科同時加速者,如修畢該教育 階段相關課程欲提早畢業,則比照全部學科跳級辦理相關評量並報局審 議。

三、輔導工作

- (一) 因縮短修業年限提早畢業之資賦優異學生,其學籍、畢業資格及升學,比 照應屆畢業生辦理;其入學方式,依一般學生入學方式辦理。
- (二)協助家長及原任課教師共同擬定「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學習輔導計畫」。其內容應包含:學生基本資料、評量測驗紀錄、計劃目標、實施方式、彈性課表、加深加廣項目之評量標準與作法、輔導人員或教師、追蹤輔導紀錄、檢討及建議事項等。
- (三) 評鑑學習結果:對於縮短修業年限之資賦優異學生,採個案輔導方式處理,並加強與家長溝通。倘發現學生適應困難,將通知家長並召開個案會議,研修輔導計畫。
- (四) 學生成績考查及成效檢討。
- (五) 辦理期程與責任分工詳見附件二。

陸、經費:

- (一) 辦理「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鑑定所需之費用由本校其他經費核支。
- (二)資賦優異學生申請縮短修業年限之個別學習輔導若需額外經費,由家長自 付為原則;符合特殊教育法第廿九條第二項規定之身心障礙及社經文化不 利之資賦優異學生,其個別學習輔導之經費由本校資源班經費支應或專案 報教育局申請補助。

柒、本辦法經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特教組長

敬會 教務主任

校長

輔導主任

臺北市中正國小107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方式

項目	定義	申請資格	適用科目	評量標準	輔導方式	成績考查
免修	專習業一年者教育該聯門、一年者教育。		國語、數學英文	1. 參加該科高 一年級以上 之程標準為 一個標準 以上。	1. 由家長會同導師、該科(學習 領域)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 員共同擬時間難等計畫 用免修的時間進行自學輔導 學習其他學科或進行該免學習 目加深加廣之學習、加速學習。 2. 免修輔導教師應督促學習書 之執行,並於每次段考後對學	以申請學生之 同年級全部學 生之百分等 位階給予成績
提早選修 高一年級 以上課程	專習成年者修上領學為人民學域,有上提年的,與其以可一科學高程學級,可一科,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	前一學期或 學年(含前 一教育階	國語、數學 英文	一年級以上 之段考,評 量標準為正	習輔導計畫,至高一年級以上 選修課程。 2.各校應於每次段考時評量學生 至高一年級以上選修課程之學 習成果,據以分析、檢討或修	同年級全部學
高一層級 以上教育	專習成年者高教校(課學高程早以之該域則以可層階修領領人,一有選習。	段)該科成人 全部 在	國語、數學 英文	高一層級以 上之段考, 評量標準為 正一個標準	以上教育階段相關人員共同擬 訂學習輔導計畫,提早選修高 一層級以上教育階段之課程。 2.學校應安排輔導教師,定期追 蹤學生學習狀況,並提供協助 與輔導。	段以上之該科 任課教師處 班級成績處理 原則辦理,並由 該校開立學分
部分學科加速	將就讀教育習教育習, 一般 一般 一般 學 學 科 () 一		國語、數學 英文	1. 由評量小 組自編各科 (學習領域) 加速科目之成 就測驗,分數 須達90分以 上(滿分100	之方式及標準,應於學習輔導	教師依班級成 績處理原則辦

部分學科跳級	將就讀教育習教育 解於 我內程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國語、數學 英文	1.参加高一年級以上之段考,評量標準為正一個標準差以上。 2. 參考各科檢定考試結果,如:英語等數學 2. 參考各科檢之各級檢定標準。
全部學科同時加速	將就應與學子時習與人人。 解說應,學學科 以生學 的 以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前文社學成級前七一、會科績全百。與學自平同學之語。	國語、數學 英文	1. 由評量小組自編各科(學習領域)加速科目之成就則不可以與一個的學習,不可以與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個的一
全部學科跳級	學群在級級雖過人就超生者。 學學上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文社學 成 數學 自 平 月 報 學 員 平 月 年 銀 全 部 學 生	全部學科	1. 個別智力測 無結果達差 或百分等級 人名 大學習 領域 的

【附件一】臺北市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

	姓	名:			班	級:	年系	及	班	生	日:	民國	年	月 日
壹	性	別:□	男	□女	家長:	姓名:				電	話	:		
基	通言	孔處:			1									
本	中請人(學生簽章): 家長同意簽章								養章:					
資料	申請	□ <u>全部</u> 學		<u>%級</u> □逐科加速	-	31b &12 🗀	女科目	さん油	申請約	宿短修	多業年	限年紀	及或科目(与	學習領域):
77	方			□逐杆加速 -年級以上課程										
	式					- F	۸۱ تو				<u> </u>			
	一、		測驗	名稱	原始	評 量分數	結 果 標準		實施	日期	評量標準	量通過 丰分數	是否通過	承辦單位 簽章
	心理				74.72	7/ 24	或百分	`等級					□是 □否	特教組長
	理測												□疋 □召	-
	驗									. , .			□是 □否	7 77
	-	科目	(學	習領域)	()年級	()年級	上/下學期	名=	欠/ 及人 數	評量標準	量通過	是否通過	承辦單位 簽章
													□是 □否	註冊組長
	二 、												□是 □否	
貳	學業												□是 □否	
、 推	成												□是 □否	
薦資	-												□是 □否	_
料料		*	·通过	過標準:前-	一學期或	前一學年	丰學科成	續達同]年級	全部	1		分之()
		科目	評	量工具名稱	參照年級	原始分數	標準	分數	實施	日期	評量標準	量通過	是否通過	承辦單位 簽章
	ニ、												□是 □否	特教組長
	學業												□是 □否	
	成												□是 □否	
	就測驗												□是 □否	-
		標準分數	之平	均數(申請?	全部學科路	· 兆級者)							□是 □否	
<u> </u>													·	

	_	(含家居生活情形、學習狀況、親子互動	·情形、家長管粉能	度等且體事項)	
	四		7670 家民自我思	X V X ALL T X /	
	家				
	長				
	觀				
	察				
	紀				
	錄		填寫人:	職稱:	日期:
	五	(含特殊學習表現、學科或領域學藝競賽			
	,				
	教				
貳	孙師				
	觀				
	転察				
推	尔 紀				
薦	録				
沓	爽水		填寫人:	職稱:	日期:
推薦資料	六	(含與同儕團體互動情形、適應新情境之	上能力、壓力調適能	力、自我管理能力等具體	置事項)
	`				
へ 續	社				
續	會				
$\overline{}$	適				
	應				
	評				
	量		填寫人:	職稱:	日期:
	セ	(含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競賽或展覽	活動、學術研究機	構長期輔導或獨立研究成	(果之表現等具體事項)
	`				
	特				
	殊				
	表				
	現				
	紀				
	錄		填寫人:	職稱:	日期:
<u> </u>	<u> </u>		六州ノ	-14/117 ·	□ <i>7</i> 91

多、教育安置與學習輔導構想	一 一、教育安置方式 二、學習輔導構想	(含長期4	教育目標	學習え	万式、課程調整 或	填寫人:	情形等)	職稱:		日期:	
	審	F核單位	是否	通過		審核意見			審核委	員簽章	
肆、鑑		校評量小 組	□是	□否				推薦教師輔導主任		教務主任 校長	
定結果		北市教育 局 鑑輔會	□是	□否							

臺北市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填寫注意事項

- 1. 本表各項資料請依實填寫。
- 申請流程及審核標準依臺北市高級中學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要點及實施方式辦理。
- 心理測驗資料請填寫測驗名稱、測驗結果、實施日期、評量通過標準分數等, 上述資料皆必須清楚填寫。測驗結果請註明原始分數及衍生分數(標明係採百分等級或標準分數)。
- 4. 學業成績資料請填寫科目(學習領域)、全學年或全學期平均成績、相對地位(全年級名次、百分等級或標準分數)、評量通過標準分數等。全年級名次為:學生名次/全年級人數,例如:國中八年級全學年學生數為400人,該生排名第二,則填寫2/400。
- 5. 學業成就測驗資料請填寫測驗科目、評量工具名稱、參照年級、原始分數、標準分數、標準分數之平均數、實施日期、評量通過標準分數等(標準分數之平均數 100,標準差 15;標準分數之換算方式,詳後換算參考範例)。
- 6.學業成就測驗資料得以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年級最近一次定期考查成績為依據, 測驗科目視申請方式訂定之。如使用自編測驗,則請填寫測驗科目、評量工具 名稱、參照年級、原始分數、實施日期及各校校內評量小組自訂之通過標準等。
- 7. 教師觀察紀錄、家長觀察紀錄、社會適應評量及特殊表現紀錄,由推薦教師或 家長依學生實際情況填寫後簽章。
- 8. 教育安置與學習輔導構想,由家長會同導師、學科任課教師或承辦人員填寫; 教育安置方式,填寫若通過評量後欲安置的學校、年級、學習科目、班級或授 課教師等;學習輔導構想,填寫若通過評量後欲學習方式、長期教育目標等。
- 9. 鑑定結果,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鑑輔會或各校評量小組填寫審查意見及結果。
- 10. 本表可自臺北市資優資源中心網站下載,各校可依需求自行彈性調整篇幅或內容(臺北市資優資源中心網址 http://trcgt.ck.tp.edu.tw)。
- 11. 各校若欲提出申請者其他相關推薦資料者,可加列附件於表後。

【附件二】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辦理期程與責任分工

-E D	力丰」日	وخم مد	時	間
項目	負責人員	內 容	上學期	下學期
上網宣導	特教組	宣導相關訊息	九月	三月
受理申請	輔導室	填寫申請表。含:基本資料、申請項目、 初步學習輔導構想。	9/25 前	3/1 前
資格審核	輔導室 教務處	審查申請學生之推薦資料及相關證明文 件,並通知家長結果。	十月初	三月 中旬
實施評量	各相關人員	 参加各科檢定考試(如全民英檢)或 國際競賽、獨立研究等成果資料。 参加高一年級段考或自編成就測驗。 智力測驗。 社會適應行為評量(由教師或專業人員提出證明)。 	十月	四月
核定	評量小組	審議各項評量資料及通過名單並公布結果。	十一月	四月
提出學習輔導計劃	家長 學生 導師 學科任課教師 相關行政人員		十一月	五月
實施	學科任課教師	 任課老師接受通過之學生諮詢,並了解學習、適應狀況,予以輔導。 如採自學輔導,免修時間依所提之學習計畫,於圖書館進行自學輔導;如欲聘請教師進行該科加深或加廣學習或其他學科的學習,需自付鐘點費。 如跳級者,學生相當年級之班級學習,由相關任課老師進行追蹤。 	上学期	下學期
追踪、考核	學科任課教師	 任課教師定期考查學生學習結果,明列優缺點。 學期成績依本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要點及成績考查補充」訂定。 分析、檢討或修正其加速學習之輔導計畫。 	該學期長	设考時間
評鑑、檢討	學科任課教師 導師、家長 相關行政人員	 每學期召開期末檢討會議,討論學生 是否適合繼續實施縮短修業年限課程。 必要時得召開個案會議。 	期末	期末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臺北市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特殊教育宣導活動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增進教職員工、學生及家長對特殊教育學生的瞭解、接納、尊重及關懷。
- 二、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對未來生涯多元性發展的認識。
- 三、協助特殊教育學生建立自信與勇氣。

貳、活動時間:107年9月至108年6月止。

參、活動方式與具體作法

編	方式	項目	對象	時間	活動內容
號					
1	親師交流	學校日親師	全校師生	上學期:	學習中心教師與家長互動交流。
		懇談		9/8(六)	
				下學期:	
		IEP 會議	學習中心	上學期:	學習中心教師、導師及相關老師與家
			教師、特	8/28(二)	長共同討論 IEP 的設計與檢討,並協
			殊 生 導	$8/29(\Xi)$	調相關配合事宜。
			師、科任		
			老師、家	下學期:	
			長		
		親師溝通	學習中心	經常性辦理	學習中心學生、家長於學習中遇困難
			教師、特		或意見,透過正式與非正式會議互動
			殊 生 導		溝通,幫助學生達到最好的學習成
			師、科任		長。
			老師、家		
			長		
2	宣導活動	活動宣導	全校師生	如附件一	邀請典範殘障人士蒞校與師生分享
					生命經驗或邀請相關機關、協會蒞校
					合作辦理主題式宣導活動。

4	入班官導	學習中心教	新生		聽障班:利用「認識身旁的聽障同學
	•	師入普通班			-入班宣導」的使用手冊與光碟教
		進行入班宣			學,讓小朋友認識身旁的聽障同學,
		導活動			了解他們在團體中所需要的協助,進
					而幫助他們。
					不分類身心障礙班:藉由學習中心教
					師入普通班指導學生認識班上資源
					班學生狀況,並以遊戲或影片介紹,
					讓大家了解他們在團體中所需要的
					協助,進而幫助他們。
5	說故事時	故事志工說	全校	11 月、5 月	與教務處故事志工說故事活動合
	間	故事		每週一晨光	作,11 月及 5 月的故事主題為特教
				時間 30 分鐘	宣導,藉由繪本故事引導孩子學習認
					識接納特殊兒童、並願意主動幫助特
					殊兒童。
	特教知能	毎年至少一	全體教		藉由研習活動增進老師與家長對身
6	研習	次	全 體 教師、家長	如附件二	心障礙學生的教養知能與輔導技能。
7	藝文活動	新生入學式-			以聽障班學生打擊樂表演,歡迎一年
	2 2 2 1 2 7	打擊樂表演			級新生入學,讓聽障班學生展現自
					信,也讓其他學生及家長能更了解他
					們,進而接納與支持他們。
		歲末感恩祝	全校親師	12/21(五)	透過聽障班學生打擊樂表演,讓聽障
		福活動-打擊			班學生展現自信,發揮自己的潛能,
		樂表演			也讓其他學生及家長能更了解他
					們,進而接納與支持他們。
		聽障生國語	聽障班	9-12 月	透過聽障班教師指導,聽障學生藉由
		文競賽			參加全國聽障生國語文競賽活動歷
					練,增加自信與多元視野。
		藝文運動比	全校師生	全學年	於輔導室公佈欄、學校網站等處不定
		賽	家長		期刊登特教藝文比賽活動資訊及特
					教學生參加比賽得獎訊息,獲獎同學
					於學生朝會中公開表揚。
8	資料宣導	特教資料宣	全校師生	全學年	於學校刊物、輔導室公佈欄、學校網
		道	家長		站或 E-MAIL 不定期刊登特教宣導與
					活動資訊提供家長及老師參考。
		特教書籍、刊	全校老	全學年	備有特教相關書籍、影片提供老師、
		物、影片提供			家長借閱。

肆、經費來源

由本校年度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伍、本計畫經特殊推行委員會討論,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

特教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附件一

中正國小107學年度輔導室特教宣導活動

年級	主題	實施日期
_	生命教育暨特教宣導:天使心文 教基金會	12月18日(二) 13:35-14:15
=	生命教育暨特教宣導:天使心文 教基金會	12月11日(二)10:30-11:10
Ξ	生命教育暨特教宣導:天使心文 教基金會	12月11日(二) 09:35-10:15
四	生命教育暨特教宣導:飛吧安妮	9月20日(四) 09:35-10:15
六	生命教育暨特教宣導:飛吧安妮	9月20日(四) 10:30-11:10

附件二

107 學年度普通班教師特教知能研習

主題	講師	實施日期
	廖笙光老師	11月7日(三)
找四核丁的等注力		13:30 至 16:30

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

貳、目標:

- 一、統整規劃本校特殊教育發展方向。
- 二、充實特殊教育之教學設備及設施。
- 三、輔導特殊兒童適性發展及融合教育。
- 四、加強特殊教育宣導工作。

參、組織成員

置主任委員1人由校長擔任,執行秘書1人由輔導主任擔任,委員若干人,由 各處室主任代表、各學年教師代表、特殊教育教師代表、特殊教育學生家長代表、 教師會代表及家長會代表等共同組成之,必要時得邀請專家學者列席指導。

肆、工作任務:

- 一、審議及推動學校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 二、召開安置及輔導會議,協助特殊教育學生適應教育環境及重新安置服務。
- 三、研訂疑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之提報及轉介作業流程。
- 四、審議分散式資源班計畫、個別化教育計畫、個別輔導計畫、特殊教育方案、 修業年限調整及升學、就業輔導等相關事項。
- 五、審議特殊教育學生申請獎勵、獎補助學金、交通費補助、學習輔具、專業服 務及相關支持服務等事宜。
- 六、審議特殊個案之課程、評量調整,並協調各單位提供必要之行政支援。
- 七、整合特殊教育資源及社區特殊教育支援體系。
- 八、推動無障礙環境及特殊教育宣導工作。
- 九、審議教師及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計畫。
- 十、推動特殊教育自我評鑑、定期追蹤及建立獎懲機制。
- 十一、 其他特殊教育相關業務。

伍、運作:

- 一、每學期召開會議 2 次,由主任委員召集,研議學校特殊教育工作,並得視業 務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 二、視特殊情形召開臨時會議。
- 陸、經費: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及補助款專款專用。
- 柒、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通過,陳 校長核示後實施。

特教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參考原則

102年7月25日北市教特字第10237800300號函修正

- 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為辦理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認定事宜,特訂定本原則。
- 二、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由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 評估身心障礙學生之需求、提供人力資源及相關協助後,仍應減少班級人數者,得依本 原則減少班級人數,疑似身心障礙學生不酌減人數。

三、 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應考量班級人數之多寡,減少班級人數條件如下:

二、牙心	1十	见明音通班减少班級八数應考里班級八数之多券,减少班級八数條件如下·
酌減人數	代碼	減少班級人數條件
		身心障礙學生其課程之安排、學習適應與普通班學生無顯著差義者:
	0-1	1、此類學生通常在普通班就讀並接受資源班之直接或間接服務,其課程
不減人數		之安排與普通班級學生相同。
	0-2	2、已依學生之個別需要,提供其學習輔具、環境調整與支援服務(如教
		師助理員、巡迴輔導教師、相關專業服務)等之協助。
		身心障礙學生具備下列任一類條件者:
	1-1	1、生活方面:有明顯感官、動作或功能上的問題者,學校生活僅需少量
		協助。
	1-2	2、人際互動方面:不易與同儕建立關係,需指導其人際互動技巧。
酌減1人		3、學業方面:
	1-3-(1)	(1) 需導師額外作補救教學。
	1-3-(2)	(2) 適度課業減量、評量調整。
	1-3-(3)	(3) 時常出現上課分心行為,需對其學習困難,提供學習方法與策略。
		身心障礙學生具備下列任一類條件者:
	2-1	1、 生活方面:如廁、移行、用餐需特別協助,但未申請教師助理員者。
酌減2人	2-2	2、 情緒行為方面:經常出現口語攻擊行為;偶爾出現干擾、破壞等行
		為,需額外輔導。
	2-3	3、 人際互動方面:平均每天一次會與同儕產生糾紛,需額外輔導。
		身心障礙學生具備下列任一類條件者:
	3-1	1、 情緒行為方面:經常出現嚴重干擾上課行為;有攻擊行為,如打架;
酌減3人		破壞行為;自傷行為,需時常特別輔導。
	3-2	2、 人際互動方面:經常與同學產生肢體衝突、口角糾紛,需時常特別
		輔導。

四、 經校內評估,需調整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時,舊生於6月30日前、新生於7月10日前,由校方備齊「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彙整表」(附表)、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及特推會會議紀錄後,報送本局轉請本市鑑輔會審核。

臺北市中正國小 107 學年度「快樂學習-永不放棄」新生入學式實施計劃

一、依據:本年度輔導室工作計畫

二、實施目的:

- (一)營造溫馨、平安、快樂的入學式活動,歡迎小一新生入學、培養對學校生活的興趣。
- (二)協助指導新生適應新環境的生活,喜愛中正校園,進而能快樂學習、 健康成長。

三、實施對象:本校一年級新生。

四、承辦單位:輔導室。

五、協辦單位: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一年級和六年級各班級任教師。

六、實施時間:107年8月30日(星期四)7:30-10:15。

七、實施方式:新生入學迎新活動流程如下表。

活動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備註
7:30-8:10	新生報到關關活動	一、開心擊掌;快樂學習:新生間好 長、擊掌。 一、尋找自己的說法 一、類取關關卡:在專找 一、類取關關卡:領取關關卡:領取關關 一完成關關,關內 一完成關關, 一完成關關, 一定成關關, 一定成關關, 一定 一定 一定 一定 一定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輔導主任家長會	工作人員請於7:20 前就位。
7:30-8:40	各班報到	領取資料	一年級教師	到各班教室領取
8:40-9:10		新生進場入座 欣賞社團表演	社團指導教師	帶領新生到三樓活動中 心,依班級入座。
9:10-9:15	歡迎式	校長、家長會長致歡迎詞	校長	介紹一年級級任教師
9:15-9:25		閱讀起步走贈書儀式 穿越智慧門	一年級教師	老師帶領小一新生到自 己教室

9:25-10:15	分組活動	校務簡報及雙向溝通	校務簡報及雙向溝通 校長、家長會 觀 長四處室主任	家長留在三樓活動中心 觀賞校務發展影片及參 加雙向溝通座談。
		新生:各班教室	一年級教師	新生在各班教室發放書 本,老師自我介紹。
10:20-10:50	視力保健 宣導	一年級和幼兒園新生家長視力保健 宣導	學務處	
10:30-11:10	導師時間	班級活動	一年級教師	
11:20-12:00	路隊訓練	各路隊集合位置及放學路線	生教組	

八、工作分配: (一)前置工作

項次	項目	負責人員	協辦人員	預定完成時間	備註
1	總策劃	校長	輔導室	107年7月31日	
2	歡迎海報製作	資料組		107年8月29日	
3	新生入學注意事項及新生家長 聯絡方式填寫	註冊組		107年6月4日	
4	材料請購及採買	資料組	總務處/事務組	107年8月13日	
5	新生名册大字報	註冊組		107年8月27日	
6	新生家長座談簡報製作	資料組	輔導主任	107年8月24日	
6	處室宣導及報告	資料組	各處室	107年8月13日	
7	宣導資料及調查表等彙整送印 裝訂(預防注射調查表、學生資 料調查表、輔導、親職文章、志 工調查…等)	資料組	各處室	107年8月17日	
8	新聞稿撰寫及聯絡人	教務處	教務主任	107年8月24日	
9	引導牌製作	資料組		107年8月24日	
10	導生安排及訓練(導生調查、簽 到、導生名牌、座談會、檢討會、 六年級與一年級教師協調、導生 工作資料彙整)	輔導組	一、六年級 級任教師	107年8月27日	
11	校門口氣球拱門佈置	警衛	總務處	107年8月30日	
12	會場舞台佈置	輔導室	家長會	107年8月29日	

13	智慧門佈置	教務處	一年級教師	106年8月29日	
14	LED 跑馬燈、中正網站歡迎標語	資料組	資訊組	106年8月26日	
15	一年級教室及走廊佈置	一年級 教師	資料組	106年8月28日	
16	會場桌椅排列及場地清潔擦拭	總務處	資料組	106年8月29日	
17	闖關會場布置	輔導室	總務處/事務組	106年8月30日	
18	表演節目指導	輔導室 學務處	各團隊指導老 師	106年8月30日	

(二)活動當天

項次	項目	負責人員	協辦人員	備註
1	活動主持司儀	輔導室	資料組	
2	節目表演(社團、打擊樂團、手鼓隊)	學務處/輔導室		
3	器材準備(單槍投影機、布幕、手提電 腦、音響、冷氣)	總務處	輔導室	
4	招待及會場掌控	特教組		
5	活動拍照及新生家長座談照相	資訊組	系統師	
6	各班級照相	導生/志工	資料組	
7	校園安全與門禁維護	警衛		

(三)整理工作

項次	項目	負責人員	協辦人員	備註
1	場地組場地復原	總務處	各處室	
2	資料組:1.活動紀錄整理 2.活動成果整理	輔導室 資料組		

敬會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4 / 1 / = 5	126 404 1.	126 16.

輔導主任: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臺北市中正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90 年 3 月 14 日北市教秘字第 9021856100 號函辦理。

貳、目的:

- 一、配合九年一貫課程要求,提昇教師教育專業素養,強化科技統整及人文關懷,改善班級教學品質。
- 二、激發家長參與學校校務、班級教學活動之熱忱,增進親職教育之知識、情意與技能,並與教師 共同承擔學習責任。
- 三、引導教師推展教學之主動創新,加強相關計畫活動,增進學校與家長、社區之良好互動。
- 参、組織:由校長任召集人,輔導主任為執行秘書,各處室主任、家長會代表一人、教師會代表一人及各科教學研究會召集人,共組發展小組。

建、實施日期:106年9月8日(六)8:00~12:00

伍、實施對象:全校各班家長、全校老師。

陸、實施方式:

- 一、 行政及教師方面:
 - (一)級、科任教師應發展學習型組織,於寒、暑假期間,規畫提出各科教學計畫、班級經營計 書內容。
 - (二)級任教師規畫班級活動內容,科任教師應配合辦理,提出書面報告或出席班級活動,並於 各科任教室參與諮詢活動。
 - (三)各處室配合措施如下:

教務處:召集任課教師,研商新學期行事曆、教學計畫、成績評量方式…等。

學務處:召集老師協商學校重要活動,彙整各班班級經營計畫。

總務處:協助學校日相關後勤支援工作。

輔導室:擬訂學校日實施計畫,策畫全校性之親師座談或相關親職教育活動。

二、家長及家長會方面:

- (一) 參與研擬學校日活動計畫,並提供必要之資訊及協助。
- (二) 家長會應邀請並鼓勵家長積極參與學校日活動,並訂定鼓勵辦法。
- (三) 結合教師會,辦理家長成長研習活動,增進家長教育知能。

柒、活動內容:

一、教師就本學期之教學計畫、班級經營計畫重點提出結構化、系統化之資料,向家長進行溝通與說明。

二、級任教師配合事項:

- (一)本學期之教學計畫:課程目標、教學目標、教學計畫、教材內容、教學要求、評量方式、 成績計算…等。
- (二)班級經營計畫:聯絡方式、輔導管教、申訴管道、生活常規、公共服務、重要活動、親師 配合、家長之權利義務、給家長的信。

- 三、科任教師配合事項:請提出教學計畫、教學重點及家長配合事項等,並參加辦公室舉行之諮詢活動
- 四、各處室配合事項:請提出書面資料,包括業務報告及宣導事項。
- 五、 所有資料請以電腦打字,以電子檔送交相關處室彙整。
- 六、 各處室及科任教師需印發之相關資料,請於完成期限日前交各相關教師。

捌、活動流程:

11 31 11L1X					
時間	年段	活動內容	活動地點	主持人	說明
9:00 8:30	資源班	與學習中心老師 雙向溝通	學習中 心教室	學習中心 老師	已安排至學習中心上課的 學生家長。
9:00 \$:30	低年級科任報告		會議室	輔導室	*各年段科任老師報告時 段,請該年段家長至會 議室聽取科任老師報
9:00 ↓ 10:00	低年級級任 幼兒園		各班 教室	各級任教師	告,並與科任老師雙向 溝通。
09:30 ↓ 10:00	中年級科任報告	班級經營	會議室	輔導室	*『學校日』活動,希望 每個孩子至少都有一位 家庭成員代表出席該年
10:00 ↓ 11:00	中低年級級任	教學計畫報告 雙向溝通	各班 教室	各級任教師	段的會議,若父母無法 出席,請一位親友代為
10:30 ↓ 11:00	高年級科任報告		會議室	輔導室	出席。 *各班級以單槍播放「校 務發展簡報」,以簡介校
11:00 ↓ 12:00	高年級級任		各班教室	各級任教師	務推展近況。 *同時有兩個以上孩子的 家長請自行調配時間參 與班級座談。

玖、預定工作項目及進度:

1 7 1 7 1 2 2 2 2			
工作項目	執行單位	完成期限	備註
一、各班老師提交新學期各科教學計畫。	級任教師	107. 07. 31	繳交教務處
二、各科任教師提交新學期教學計畫。	科任教師	107. 07. 31	繳交教務處
三、提交「學校日」活動計畫草案	輔導室	107. 08. 10	
四、提交處室工作重點及相關活動,研訂行事曆。	各處室	107. 08. 17	資料組彙整
五、各班老師擬訂新學期「班級經營」計畫。	級任教師	107. 08. 28	繳交學務處
六、「學校日」書面資料彙整。	教、學、輔	107. 08. 24	輔導室彙整
七、辦理「學校日」活動。	輔導室	107. 09. 08	全校

壹拾、 經費: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學校相關預算下支應。

壹拾壹、 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並會教師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中正國小107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北市教社字第 09432743500 號函。
- 二、本校106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協助父母子女共同學習成長,建立健康溫馨的家庭。
- 二、增進家長親職教育知能,以提升良好的親子互動關係。
- 三、協助教師有效推展兩性教育、生命教育與親職教育等家庭教育的內涵。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師生

肆、實施方式

一、 學校日活動:

辦理學校日活動,鼓勵家長、教師、學校行政人員共同參與學校教育事務,促進親師溝通 與合作,增進學校與家長、社區之良好互動,有效推展親職教育等家庭教育的內涵。

二、課程教學:

每學期依法進行領域課程,並納入學年課程計畫,提交課發會通過實施。

三、校外教學活動:

每學期各年級辦理校外教學活動,並邀請家長參與活動,有效推展家庭教育之親職教育的內涵。

四、 親職教育研習:

運用校內研習經費辦理家長教育成長知能之親職教育研習,有效推展家庭教育之親職教育的內涵。

五、學校重大活動:

與學校重大活動作結合,利用學校重大活動(開學日、體育表演會、園遊會)辦理相關祖孫週親子趣味競賽活動。

伍、實施時間:學年度中各年級運用相關課程時間,實施教學與輔導。

陸、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支應。

柒、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中正國小107學年度推展志工服務工作實施計劃

壹、依據:內政部頒訂 90.01.20 華總一義字第 000011840 號志願服務法。

貳、目標

- 一、 倡導親職教育,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以建立安康祥和之社會。
- 二、 促使家長及社會人士主動、積極回饋社會,以協助學校充實人才資源。
- 三、 增進學校與社區和諧關係並防範青少年犯罪,以革新社會風氣。
- 四、 協調社區人士共同參與工作,從服務活動中,擴展其生活領域。

參、原則

- 一、志願方式參加,義務協助、服務為原則,不得干涉學校校務,更不可涉及利益輸送。
- 二、服務項目及時間,由隊員協調,再經學校統整安排。
- 三、辦理相關研習、訓練、講座,充實服務知能,提升服務品質效能。

肆、服務項目

- 一、 圖書志工:協助學校圖書管理及相關工作。
- 二、 故事志工:協助班級說故事。
- 三、 交通服務:協助維護學生上下學交通安全。
- 四、 健康志工:協助健檢疫苗施打活動;輔助活動當日學童傷病照顧。
- 五、 體育志工:協助學校辦理體育活動及體育團隊訓練之協助。
- 六、 EQ志工:入班推廣 EQ 課程及協助榮譽制度推展
- 七、 學習輔導:協助班級學習低成就學生補救學習。
- 八、 其他:視學校需求及家長專長辦理服務工作。

伍、實施方式

- 一、組織「中正志工團」,由家長會長擔任團長,再分為「教務處圖書/故事志工」、「學務處 導護/健康/體育志工」、「輔導室 EQ/補救志工」、「家長會志工」。
- 二、每學期初辦理志工隊員招募,調查人力資源,建立人力檔案。
- 三、辦理工作協調會,編排工作分配及輪值表,確定工作項目、時間及責任範圍。
- 四、積極鼓勵參加相關訓練研習課程。
- 五、學期結束後, 覈實核發志工服務時數。

陸、經費預算

- 一、志工服務隊員為無給職。
- 二、研習訓練經費,由學校年度活動先關預算支付。

柒、績效獎勵考核

- 一、配合母親節活動表揚服務工作成果。
- 二、配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各項表揚活動。
- 三、隨時了解工作情況給予適時必要之協助,學期結束檢討。
- 捌、本計劃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中正國小107學年度運用測驗實施計畫

壹、依據:本學年度輔導活動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協助教師了解兒童各種能力及人格特質,設計適當教學環境,幫助兒童適應家庭及學校生活,進而使其發展興趣及浅能。
- 二、 協助教師了解兒童智力發展,發現學生之困難所在,以為實施輔導之依據。

參、測驗工具:

- 一、 彩色瑞文氏非語文智力測驗。
- 二、 黑白瑞文氏非語文智力測驗。
- 三、 社交測量。
- 四、其他測驗。

肆、施測對象:

- 一、 彩色瑞文氏 CPM: 一年級。
- 二、 黑白瑞文氏 SPM: 四年級。
- 三、 社交測量:五年級
- 四、 其他:全校學童有必要施測者。

伍、施測時間:

- 一、一年級:下學期。(預定 108 年 4 月)
- 二、四年級:上學期。(預定107年12月)
- 三、 五年級:下學期。(預定108年5月)
- 四、其他: 隨時。

陸、施測及評分:

- 一、 一、四年級由各班級任擔任。
- 二、 由輔導室人員擔任。

柒、實施內容:

- 一、 瑞文氏智力測驗:
 - (一)一、四年級施測前舉行說明會,介紹「瑞文氏智力測驗」內容,注意事項及施測方法。
 - (二) 擬定測驗實施日程表,進行施測。
 - (三)由各班級任評分,輔導室老師統計建立常模;級任分析解釋登錄於學生輔導資料紀錄上。
 - (四)舉行施測後說明及座談會,溝道及澄清級任之各項問題。
 - (五)依測驗結果,進行補救教學或個別輔導。

二、 其他測驗:

- (一)由級任老師轉介學生,輔導室人員安排時間,進行一對一測驗及評分解釋,並登錄於學 生輔導紀錄上。
- (二)依測驗結果,給予級任老師或家長提供建議及輔導方式。
- 捌、本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中正國小107學年度榮譽制度實施辦法

	方案 名稱	輔導室榮譽制度
學	目的 校內部 求分析	1. 培養兒童學習興趣,激發自勵自主,努力向上的心志。 2. 重視學生品格教育,激發兒童的榮譽心和責任感。 3. 落實生活教育,建立兒童的自信心和成就感。 4. 以積極鼓勵的方式,培育五育均衡之健全兒童。 5. 藉由榮譽章對兒童的鼓勵作用,提昇師生親的互動滿意度。 鼓勵學生五育均衡並重視各項品格教育的落實於日常生活中,藉由榮譽章累積努力成果,培養高尚品格,充實美好人生,人人都有得獎受獎的機會。
	主題	荣譽表揚制度
	內容概要	 獎勵標準:全校兒童人人機會均等。 獎勵對象:參酌兒童個別差異、能力,自行訂定標準,力求適度、公平、公正、勿濫勿苛。 獎勵時機:兒童有了好的表現,應及時予以增強鼓勵。 獎勵範圍:分為「班級優良行為」及「其它優良行為」。
	辨理方式	1. 辦理地點:輔導室 2. 辦理時程: 開學後第二週起至學期結束前一週,每週有一天以班級為單位, 由該班之「班長」收齊榮譽簿到輔導室兌換小獎品。
方案內容	榮譽制度 給獎流程	1. 榮譽簿內每頁有 24 格,雙面印刷,每蓋滿 24 格(一頁)之後即可至輔導室兒 換「蛇年藏書票」、「羊年便條紙」、「猴年悠遊卡套」、「雞年墊板」或「狗 年筆袋」一份。 2. 「蛇年藏書票」、「羊年便條紙」「猴年悠遊卡套」、「雞年墊板」或「狗年筆 袋」五種獎品於不同週別兌換,每週兌換內容公佈於輔導室前。 3. 榮譽章的取得分為二大獎項—「班級優良行為」和「其它優良行為」,每本 榮譽簿有 27 張(54 頁共 1296 格)。 4. 「班級優良行為」為方形章,由導師及各任課老師依行為之表現,每次每項 行為酌給 1-3 個「榮譽章」,每次最多請勿超過 3 個榮譽章。 5. 「其它優良行為」為圓形章,由行政人員及各處室依行為之表現,每次每項 行為酌給 1-3 個「榮譽章」,每次最多請勿超過 3 個榮譽章。 6. 集滿一本榮譽簿時可獲得一個「中正之星」精巧獎章並公開頒獎。 7. 頒獎合照連同獲獎名單上網公佈。 8. 本累計辦法一到六年級皆可繼續累計,六年內都有效,藉以鼓勵小朋友持續 不間斷努力爭取個人榮譽。
	備註	 禁譽簿由輔導室統一採購,小朋友集滿 54 頁兌換「中正之星」,並換發新 榮譽簿。 此「榮譽簿」不可隨便撕毀或遺失,如中途遺失者,則請重新累計。

	◎概分二大項:
	1. 班級優良行為:(供班級老師獎勵用)
	2. 其它優良行為:(供行政或非課堂上行為之獎勵用)
	◎所含概之行為:
	1. 品格方面:上課專心、遵守規矩、準時上、下學,行為進步、
	讚美欣賞別人、服裝儀容端正、懂得禮讓、有禮貌、不說髒
	話、不做粗野動作、做事認真、負責盡職、誠實不欺瞞、拾
14 49	金不昧、愛惜金錢、有儲蓄勤儉習慣、愛整潔、晨檢合格、
給獎項目	尊師重道、孝順父母、會自動幫忙做家事、原諒他人的過錯、
	遵守交通規則、避免犯同樣的錯誤。
	2. 勤學方面:功課進步、寫字整潔、作業準時繳交、作品優良、踴躍發表、
	擔任小老師、有研究創作精神、學業進步、各項學校或校外比
	賽得到榮譽或獎狀。
	3. 群性:合群友愛、班級幹部、樂於助人、樂於與人合作、熱心公益、樂於
	服務、注重環保及生態保育者、設身處地為別人著想及其他任課老
	師認可之優良事蹟。
預期	 激發學生見賢思齊的美德,提升學生自我滿意度及成長。
效益	
追蹤	
與	公開頒發「中正之星」獎盃時,與校長合照後,將照片連同名單公佈於學校網
· ·	站公佈欄上。
強化	

榮譽制度流程簡表

累積	滿一頁24格可兌換一個蛇年藏書票/羊年便條紙/猴年悠遊卡
方式	套/雞年墊板/狗年筆袋。
獎項	分為「班級優良行為」、「其它優良行為表現」集滿一本榮譽
分級	簿(54頁)可得一個「中正之星獎章」並公開頒獎。
期效	六年內持續有效。鼓勵小朋友持續表現優良不分段。
累積	滿 24 格就可得到獎勵品
數量	网 24 俗 肌 引 付 到 突 側 四
獎勵	以藏書票/便條紙/悠遊卡套/墊板/筆袋為獎勵品有蒐集樂趣
方式	以戚目示/ 仗际巡/心边下去/ 生极/ 丰衣何天胸即有 尨示示处
集滿一整本	 一本榮譽簿 54 頁(1296 格)可獲頒「中正之星」獎章
榮譽簿	一个东宫符 U4 只(1400 俗)了役旗 十二之生」兴早